

22-6

中華民國 99 年度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單位預算
(法定預算)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編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普通公務單位預算目錄

中華民國 99 年度

書 表 名 稱

一、預算總說明·····	1~ 5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7~ 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9~10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1~23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1.科技發展工作·····	24~43
2.一般行政·····	44~45
3.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46~69
4.第一預備金·····	70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72~73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74~75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76~77
(六)人事費分析表·····	79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80~81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83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84~85
(十)轉帳收支對照表·····	87
(十一)補助經費分析表·····	88~91
(十二)捐助經費分析表·····	92~99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01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102~105
(十五)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106~109
(十六)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10~113
(十七)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14~115
(十八)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16~123

預算總說明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99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食品、藥物、化粧品的品質、衛生安全，攸關民眾生活、健康及醫療福祉，本局以保護消費者健康為使命，促進食品藥物安全，管理體系一元化為目標，並以食品藥物管理局把關，全民安心為願景。

本局依據行政院 99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9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 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 (一)成立食品藥物管理局，進行組織再造，強化食品、藥物、化粧品管理及風險評估，健全輸入藥物食品管理體系，發展核心檢驗科技，提升管理、檢驗與研究水準。
- (二)加強源頭及輸入食品管理，輔導食品業者建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加強跨部會之協調合作機制。
- (三)建構我國藥物管理一元化及符合國際潮流之醫藥品審查機制。
- (四)落實管制藥品之管理與輔導，強化藥物濫用防制體系，有效減少藥物濫用。
- (五)推廣民間實驗室認可制度，建構完整實驗室監測網，提升檢驗能量及時效，因應緊急動員檢驗之需。

二、提高行政效能：

- (一)積極建構嚴謹而高效率的藥物審查機制與流程，整合現有審查能量，成立「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FDA）」。
- (二)依據國際對新藥物的審查模式、食品安全風險評估及管理原則、我國需求及特性，檢討現行相關管理法規、提高審查效率及品質及增進審查人員專業，於兼顧產業發展下，審慎、詳盡地為民眾用藥及飲食安全嚴格把關。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貳、 年度關鍵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99 年度 目標值
一	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	一 增修訂食品衛生法規標準	1	統計數據	食品衛生標準、殘留農藥安全容許量標準、動物用藥殘留標準、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及限量暨規格標準等增修訂項目數。	150 項
二	提高行政效能	一 整合現有審查能量，提高藥物審查效率與品質，加速民眾取得安全有效之新藥	1	統計數據	縮短新藥審查平均天數之程度【(去年平均天數-當年度平均天數)÷去年平均天數】×100%	5%
		二 提高食品查驗登記之效率與品質，確保民眾食用安全食品	1	統計數據	【(前一年度審查平均天數-當年度審查平均天數)÷前一年度審查平均天數】×100%	4%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 前（97）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97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藥物食品管理，保障民眾安全	電子媒體違規醫藥廣告淨化率	95%	辦理 97 年度「醫療、藥物、化粧品及食品違規廣告監控計畫」，97 年 1 至 12 月，在電子媒體方面，總共抽樣監錄 666 小時，8,263 件醫藥、食品、化粧品廣告中，查獲疑似違規案件共 442 件，違規率為 5%，扣除違規之醫藥廣告，其淨化率為 95%。（藥政處）
	民眾所拿之藥袋標示「藥名」、「調劑者姓名」、「用法」等標示項目之比率	85.5%	以台灣地區醫院、診所及藥局有交付藥品者為抽樣母體來源，97 年度已依據 95 年 5 月至 96 年 6 月醫院、診所及藥局之處方箋量為基礎，共計抽取出 6,400 個藥袋樣本，本次調查共計完成 4,626 個成功樣本 (72.3%)，在 95% 的信心水準下，最大抽樣誤差不超過 ±1.4%。「藥品名稱」標示合格率為 82.1%、「調劑者姓名」標示合格率為 84.4%、「用法」標示合格率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97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為 99.7%。 因應我國醫療水準提升及專家委員意見，本項指標雖已達目標值，嗣後將增加更多有用資訊標示於藥袋，以提供國民更多用藥資訊。(藥政處)
	降低市售食品之不合格率	3.5%	截至 97 年底統計結果，市售食品抽驗不符規定比率為 2.35%，低於原訂目標值 3.5%。因此 97 年度，降低市售食品之不合格率達成率為 100%。(食品衛生處)
	加強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民眾對藥物濫用危害認知	10%	原定目標為提升宣講對象之藥物濫用防制認知率 10%(宣講後宣講對象之問卷知識題目答對比率平均值－宣講前宣講對象之問卷知識題目答對比率平均值)，經由宣導及問卷調查，共計回收 7,096 份問卷，民眾對藥物濫用防制認知率達 90%，提升 10%，故達成度達 100% ($10 \div 10 \times 100\%$)。 95 年度之衡量標準為宣講活動後民眾之藥物濫用防制認知率，96 年度及 97 年度衡量標準變更為宣講活動提升民眾之藥物濫用防制認知率，即於宣講活動前後，分別進行問卷調查，比較分析宣講前後民眾藥物濫用防制認知率之差異。(管制藥品管理局)
	濫用藥物尿液監測之績效	100%	依據「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及醫療機構認可管理辦法」，13 家本署認可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機構於一年內，接受本局維持性績效監測及維持性實地評鑑，原訂目標查核家次 78 家次；97 年度實地評鑑 25 家次及維持性績效監測 53 家次，加強實地評鑑查核 3 家次，申請 Ketamine 檢驗項目認可之實地評鑑 1 家次，申請 Ketamine 檢驗項目認可之績效監測共 18 家次 ($4+6+5+3=18$)，故合計實際查核家次為 100 家次 ($25+1+3+53+18=100$)；執行率為實際查核家次除以目標查核家次，執行率為 100% ($100 \div 78 \times 100\%$)，目標值 100%，故達成度達 100% ($100 \div 100 \times 100\%$)。(管制藥品管理局)
	稽核管制之成效	95%	97 年度執行管制藥品實地稽核 15,799 家次，原定目標家次為 11,000 家次，執行率為實際查核家次除以目標查核家次，執行率為 100% ($15,799 \div 11,000 \times 100\%$)，原訂目標值 95%，故達成度達 100% ($100 \div 95 \times 100\%$)。查獲違規者 265 家，違規比率 1.68%，較 96 年度的 1.41% 為高，係因本局針對疑似違規之醫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97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療院所、機構及業者，以及可能遭濫用之鎮靜安眠類藥品及 RU486 等，加強稽核，並加強各地方衛生主管機關從事管制藥品管理業務承辦人員對管制藥品法規及實務瞭解；本局依法處分違規者，並訂定「醫師處方管制藥品超過醫療常規之分級及處置」；另，針對涉嫌遊走各醫療院所異常用藥病人，發函通知該等病人就診之醫療院所，應將其轉介至固定醫療院所或精神專科診治，以防止管制藥品之流用或濫用。（管制藥品管理局）
	國內食品及人體血液中戴奧辛檢出偏高者追蹤完成率	100%	1. 食品戴奧辛背景值調查 97 年已完成肉類、肉類加工品、魚貝類、魚貝類加工品、乳品類、蛋類、穀類、穀類加工品及蔬菜類等共 210 件檢驗，結果均符合我國「食品中戴奧辛限值」規範，達成原定目標值 100%。 2. 人體血液中戴奧辛背景值調查 97 年已完成 84 件 46~65 歲人體血液中戴奧辛含量之檢驗，多氯戴奧辛/口夫喃毒性當量濃度範圍介於 4.43~29.4 pg WHO-TEQ/g lipid，與其他歐美國家居民比較並無偏高情形，達成原定目標值 100%。（藥物食品檢驗局）
發展醫藥科技、推動生技與健康資訊產業	建立專職醫藥品 GMP 稽查系統	100%	97 年度共接受國外工廠資料書面審查之案件數共 86 件（96 年 10 月~97 年 9 月），完成國外工廠資料審查之案件數 86 件，完成率 $86/86=100\%$ ，達原定目標值 100%。（藥物食品檢驗局）
	推動國外藥廠 GMP 查核作業	100%	97 年度共接受國外藥廠申請實地查廠（並完成繳納查核費用）共 26 件，完成國外藥廠實地查廠 26 件，完成率 $26/26=100\%$ ，達原定目標值 100%。（藥物食品檢驗局）
	推動民間食品合約實驗室認證	17 家	累計至 97 年度已認證 18 家民間食品實驗室，認證檢驗項目包括農藥殘留、動物用藥殘留、重金屬、微生物、食品添加物、食品成分及戴奧辛等，完成率 $18/17=106\%$ ，超過原定目標值 17 家。（藥物食品檢驗局）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98 年度 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加強藥物 食 品 管 理，確保 衛生安全	簡化審查流 程，縮短藥物 上市時間	1.截至 98 年 6 月底為 16.3%。 (212.7-178.1) / 212.7 = 16.3%； 目前 98 年 6 月案件數僅 31 案(178.1 天)，尚無法呈現年度辦理 情形 (97 年度案件數總計 78 案，212.7 天) 2.本署為求行政效率之提昇，持續檢討產品審核流程，經過審查 流程簡化、審查作業透明化，並提供廠商送件前諮詢及送件後 溝通，歷年來使新藥審查時間大幅下降，97 年度平均審查天 數為 212.7 天，已與國際水準相當，此衡量指標極具挑戰性。 (藥政處)
	嚴重藥害發 生比例	1.截至 98 年 5 月底為 57%，達到原定目標值。 (97 年平均每月 32,586 元；98 年至今平均每月 18,756 元； →18,756 / 32,586 = 57%) 2.透過藥害防制計畫之藥害基金實證臨床研究，以前瞻性研究方 式，針對服用 Carbamazepine 藥物之病患進行 HLA-B*1502 基 因型鑑定，將鑑定結果提供臨床醫師，建議攜帶有 HLA-B*1502 基因型之病患不要使用 Carbamazepine 藥物，以期降低嚴重藥 害發生情形。截至目前，共納入 726 位服用 Carbamazepine 藥 物之病患 (全國 20 餘家醫療院所) 作為研究。(藥政處)
	HACCP 符合 性稽查列屬 B 級以上工 廠比率	96 年度衡量指標為 72.5%，原訂 98 年比例為 75%，目前衡量指 標已達到 81.3%(符合性稽查列屬 B 級以上工廠數為 143 家/現有 工廠數為 176 家)。(食品衛生處)
	醫療院所使 用及管理管 制藥品合格 比率	截至 98 年 7 月 31 日為止，98 年執行實地查核醫療院所計 153 家次 (98 年度目標查核家次 140 家次)，查獲涉醫療不當處方使 用管制藥品者 9 家，合格比例 94.1%，達成年度目標值 (84%)； 處方不當者均提「行政院衛生署醫療使用管制藥品審核委員會」 審議，並依審議結果處辦，以防範醫師不當處方管制藥品，確保 民眾用藥安全。(管制藥品管理局)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	199		1	合計		396,244	383,903	362,040	12,341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470	660	913	-190				
				04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470	660	913	-190				
				04577001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270	360	210	-90				
				0457700101								
				罰金罰鍰	270	360	210	-90	本年度預算數係違反管制藥品管理條例規定之罰款等收入。			
				0457700300								
2	賠償收入	200	300	703	-100							
3	210		1	0457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00	300	703	-10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49,728	258,855	259,233	-9,127				
				05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249,728	258,855	259,233	-9,127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49,097	258,620	258,856	-9,523				
				0557700101								
				1	審查費	238,364	247,778	247,678	-9,414	本年度預算數係新藥、學名藥、原料藥、血液製劑、基因工程製劑、醫療器材、化粧品、臨床試驗、輸入錠狀膠囊狀、國外輸入及國內製造之食品、健康食品等案件、國外藥廠藥品優良製造規範查核及人體器官保存庫設置許可之審查費收入。其中159,950千元撥充作為藥物及化粧品查驗登記業務之用；14,000千元撥充作為赴國外藥廠查核業務之用。		
			2	0557700102								
				證照費	10,733	10,842	11,178	-109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藥品、管制藥品、醫療器材、細菌學免疫製品、含藥化粧品、食品添加物許可證書及外銷食品、食品添加物英文衛生證明、原料藥及藥品優良製造規範證明書等證照費收入。			
				055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631	235	377	396				
				0557700305								
				1	資料使用費	102	104	149	-2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政府出版品收入。		
				0557700311								
				2	供應費	115	115	211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檢驗用對照標準品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05577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414	16	17	398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8千元。 2.新增林森北路辦公室場地使用費等收入406千元。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90	155	344	-65	
	201			07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90	155	344	-65	
		1		0757700100 財產孳息	65	100	57	-35	
			1	0757700101 利息收入	5	12	10	-7	本年度預算數係保管款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2	0757700106 租金收入	60	88	47	-28	本年度預算數係員工餐廳場地租金收入。
		2		0757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5	55	288	-3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棄舊物品及可回收物資等收入。
5				0800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45,956	124,233	101,441	21,723	
	16			08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145,956	124,233	101,441	21,723	
		1		085770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贖餘繳庫	145,956	124,233	101,441	21,723	
			1	0857700201 贖餘繳庫	145,956	124,233	101,441	21,723	本年度預算數係管制藥品製藥工廠作業基金贖餘繳庫數。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	-	109	-	
	201			11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	-	109	-	
		1		1157700900 雜項收入	-	-	109	-	
			1	11577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95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委辦計畫等贖餘款繳庫數。
			2	11577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	-	14	-	前年度決算數係使用郵資機酬金等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22				0057000000 衛生署主管	2,317,373	1,737,808	579,565	
	6			00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2,317,373	1,737,808	579,565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組織法業經立法院98年5月12日第7屆第3會期審議通過，並奉總統於98年6月3日以華總一義字第09800137391號令公布，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係由藥物食品檢驗局移入729,104千元、管制藥品管理局移入224,826千元，及由衛生署移入「科技發展工作」科目370,213千元、「一般行政」科目78,170千元、「衛生醫療資訊業務」科目6,320千元、「藥政業務」科目248,006千元及「食品衛生業務」科目81,169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
				5257700000 科學支出	943,539	759,633	183,906	
		1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943,539	759,633	183,906	1.本年度預算數943,539千元，包括業務費628,648千元，設備及投資133,908千元，獎補助費180,983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藥物科技發展計畫331,06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全面提升藥物上市臨床試驗之關鍵環境計畫等經費30,783千元。 (2)醫衛科技政策研究計畫10,36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設置人體器官保存庫登記驗證體系等經費368千元。 (3)物質成癮整合型計畫52,785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藥癮戒治政策及治療模式研究計畫等經費5,491千元。 (4)食品安全與營養科技計畫240,38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立健康食品保健功效評估方法研究計畫等經費10,626千元。 (5)奈米國家型計畫41,74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奈米生物安全實驗室設備維修等經費7,352千元。 (6)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28,23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環境建置經費1,161千元。 (7)新增建立食品風險預警系統238,951千元。
				7157700000 醫療保健支出	1,373,834	978,175	395,659	
		2		7157700100 一般行政	592,222	476,743	115,479	1.本年度預算數592,222千元，包括人事費537,553千元，業務費46,568千元，設備及投資7,075千元，獎補助費1,026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537,55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職員75人之人事費及員工薪俸晉級差額等經費90,143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781,592	501,252	280,340	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54,66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公房租金及整修工程等經費25,336千元。 1.本年度預算數781,592千元，包括業務費478,086千元，設備及投資194,808千元，獎補助費108,698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企劃風險管理及消費者保護業務92,23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衛生法規專業人才培訓、建構國家風險評估機制業務等經費57,537千元。 (2)食品管理業務153,403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內食品衛生安全管理及加強進口食品安全管理計畫等經費72,234千元。 (3)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管理業務219,322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國民健康訪問暨藥物濫用調查等經費5,587千元。 (4)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管理業務35,01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委託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查廠及辦理品質系統文件審核等經費1,952千元。 (5)研究檢驗管理業務95,344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蛋白質分析儀及純水製造機設備等經費20,275千元。 (6)區管理中心業務42,745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購置檢驗用超高壓液相層析儀及自動電位滴定儀設備等經費25,883千元。 (7)資訊統計管理業務143,527千元，較上年度增列建置輸入食品邊境查驗管理資訊系統等經費108,046千元。
			4	71577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160	-160	
			1	71577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160	-160	上年度汰換公務機車4輛預算業已編竣，所列160千元如數減列。
			5	7157709800 第一預備金	20	2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附 屬 表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7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5770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270	承辦單位	管制藥品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計畫係對違反管制藥品管理條例規定者處以罰金罰鍰。

二、法令依據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金 額 及 說 明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0	
	199			04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270	
		1		04577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270	
			1	0457700101 罰金罰鍰	270	違反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罰鍰，計編列6件，其中3件處以罰鍰60千元(60千元×3件=180千元)，3件處以罰鍰30千元(30千元×3件=90千元)之罰鍰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57700300 賠償收入	-0457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20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購買貨品廠商逾期交貨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照採購合約及政府採購法所定之賠償。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0	
	199			04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200	
		2		0457700300 賠償收入	200	
			1	04577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00	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罰款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7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38,364	承辦單位	風險管理組、食品組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 品組、研究檢驗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 受理國外輸入及國內製造之藥物、化粧品、食品、食品添加物查驗登記及廣告，經依法審查發給證明，並收取審查費。
2. 藥物化粧品、生物製劑、中藥生藥、食品等檢驗收取審查費。
3. 檢驗封緘籤條收取審查費。
4. 國外藥廠藥品優良製造規範查核收取審查費。
5. 受理機構申請人體器官保存庫設立許可，經依法辦理書面及實地履勘之審查、發給證明，並收取審查費。

二、法令依據

1. 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
2. 藥事法及其施行細則。
3. 食品衛生管理法。
4. 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
5. 規費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38,364	
	210			05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238,364	
		1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38,364	
			1	0557700101 審查費	238,364	1. 食品組部分：計17,130千元 (1) 特殊營養食品、食物添加物等查驗登記案審核@3千元，420件，計1,260千元。 (2) 輸入錠狀膠囊狀食品查驗登記及展延變更案之審核@2千元，3,400件，計6,800千元。 (3) 健康食品查驗登記案審核@166千元，45件，計7,470千元；@54千元，10件，計540千元，展延變更@3千元，20件，計60千元，共計8,070千元。 (4) 基因改造食品查驗登記案審核@100千元，10件，計1,000千元。 2.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部分：計177,990千元 (1) 新藥一(新成分)：血液製劑、抗毒素、疫苗；利用基因工程製造藥品等案件審核@600千元，20件，計12,000千元，新藥一(新療效複方、新使用途徑)；第三等級體外診斷試劑(新增品項)等案件審核@50千元，70件，計3,500千元，共計15,500千元。 (2) 新藥二(監視新藥、新劑型、新劑量、控釋劑型、監視藥品)；第三等級體外診斷試劑(類似品項)等案件審核@35千元，480件，計16,800千元。 (3) 需檢附臨床、安全性試驗報告等之新醫療器材；供藥廠製造之原料藥等案件審核@30千元，260件，計7,8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7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38,364	承辦單位	風險管理組、食品組、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 品組、研究檢驗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非屬新藥一、二之藥品；外銷專用藥品；新發明或新化粧品(含藥化粧品、化粧品色素)；國內新設工廠或新劑型設立查核、國內醫療器材廠GMP查核(包含後續查核)、國外醫療器材工廠資料備查(包含後續查核)等案件審核@20千元，1,265件，計25,300千元。	
								(5)藥品及醫療器材臨床試驗案、銜接性試驗評估；生體可用率/生體相等性報告書等案件審核@15千元，270件，計4,050千元。	
								(6)藥品變更(新適應症、新用法、用量、新類別或新賦形劑)，醫療器材變更(增加新適用範圍)等案件審核@12千元，400件，計4,800千元。	
								(7)一般醫療器材案件審核@10千元，3,150件，計31,500千元。	
								(8)含藥化粧品、化粧品色素、藥品變更(委託製造、移轉、合併、產地變更、遷廠)，醫療器材變更(移轉、合併、產地變更、遷廠、增加規格)等案件審核@8千元，2,790件，計22,320千元。	
								(9)生體可用率/生體相等性計畫書、溶離率試驗報告書，藥物變更(其他變更或委託包裝、許可證、標仿遺失補發)等案件審核@5千元，3,400件，計17,000千元。	
								(10)化粧品變更；藥物、化粧品許可證展延等案件審核@3千元，6,950件，計20,850千元。	
								(11)自用原料、試製原料、醫療器材半成品輸入；醫療器材列管查核；藥物GMP證明及產地證明，藥物查驗登記函詢等案件審核@1.5千元，6,100件，計9,150千元。	
								(12)藥物、化粧品廣告審查案件審核@3.4千元，800件，計2,720千元。	
								(13)藥物、化粧品廣告展延案件審核@1千元，200件，計200千元。	
								3. 研究檢驗組部分：計22,644千元	
								(1)一般藥品、化粧品及醫療器材等審查費收入2,194千元。	
								(2)生物製劑等審查費收入13,200千元。	
								(3)中藥製劑等審查費收入1,450千元。	
								(4)食品審查費收入1,300千元。	
								(5)檢驗封緘籤條等審核費收入4,500千元。	
								4. 風險管理組部分：計20,6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70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238,364	承辦單位	風險管理組、食品組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 品組、研究檢驗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1)人體器官保存庫設置約5件/年之審查費收入(5件×120,000元/件)，計600千元。 (2)國外藥廠藥品優良製造規範查核審查費收入20,000千元 〈其中14,000千元撥充作為赴國外藥廠查核業務之用〉。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70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10,733	承辦單位	風險管理組、食品組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 品組、管制藥品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核發藥品醫療器材細菌學免疫製品及含藥化粧品許可證、食品添加物許可證、外銷食品、食品添加物英文衛生證明等收入。
- 受理藥廠申請原料藥及藥品優良製造規範作業基準(含確效作業)之證明書規費收入。
- 核發輸入、輸出、製造、販賣、購買管制藥品之西藥製造(販賣)業、動物用藥製造(販賣)業、醫療機構、藥局、獸醫診療機構、畜牧獸醫機構、醫療教育研究機構等登記證及使用第一級至第三級管制藥品之醫師、牙醫師、獸醫師或醫佐等使用執照收入。

二、法令依據

- 罕見疾病防治及藥物法。
- 藥事法。
- 食品衛生管理法施行細則。
- 化粧品衛生管理條例。
- 86.2.15衛署藥字第8600799號公告。
- 92.1.2衛署藥字第0920002444號函。
- 管制藥品管理條例。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733
	210			05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10,733
		1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0,733
			2	0557700102 證照費	10,733
					1. 食品組部分：計553千元 (1) 食品添加物許可證120千元(1千元×120件=120千元)。 (2) 外銷食品、食品添加物英文衛生證明350千元(1千元×350件=350千元)。 (3) 健康食品許可證83千元(1.5千元×55件=83千元)。 2.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部分：計8,000千元 (1) 藥品醫療器材細菌學免疫製品及含藥化粧品許可證，領證費用8,000千元(1.5千元×5,333件=8,000千元)。 3. 風險管理組部分：計200千元 (1) 原料藥及藥品GMP證明書證照費收入200千元。 4. 管制藥品組部分：計1,980千元 (1) 管制藥品登記證之核發1,080千元(1千元×1,080件=1,080千元)。 (2) 管制藥品使用執照之核發900千元(0.5千元×1,800件=9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7700305 資料使用費	預算金額	102	承辦單位	研究檢驗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出售政府出版品圖書收入。

依據「政府出版品管理作業要點」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2	
	210			05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102	
		2		055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02	
			1	0557700305 資料使用費	102	出售「藥物食品分析」、「常用檢驗方法專輯」、及「常用濫 用藥物檢驗方法彙編」等政府出版品及相關權利金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7700311 供應費	預算金額	115	承辦單位	研究檢驗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為促進檢驗方法之精確性及統一性，研製對照標準品，以供國內各廠商及學術機關檢驗研究之用。

二、法令依據

規費法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15
	210			05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115
		2		055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15
			2	0557700311 供應費	115
					出售檢驗用對照標準品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77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414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1.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
- 2.辦公室車輛停車位租金使用費。

二、法令依據

- 1.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三點生活津貼部分規定辦理。
- 2.規費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414
	210			05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414
		2		05577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14
			3	05577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414
				1.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年計8千元。 2.林森北路辦公室車輛停車位2個，月租費3,700元，年租金計88,800元；8個，月租費2,400元，年租金計230,400元；及機車停車費48個，月租費150元，年租金計86,400元，總計年收入406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7700100 財產孳息	-075770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本局保管款專戶利息收入。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
	201			07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5
		1		0757700100 財產孳息	5
			1	0757700101 利息收入	5 保管款專戶存款利息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7700100 財產孳息	-075770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60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員工餐廳出租租金收入。

國有財產法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60	
	201			07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60	
		1		0757700100 財產孳息	60	
			2	0757700106 租金收入	60	員工餐廳出租租金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7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出售廢舊財產收入。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25
	201			07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25
		2		07577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5
				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85770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 餘繳庫	-0857700201 賸餘繳庫	預算金額	145,956	承辦單位	管制藥品製藥工廠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本計畫為管制藥品製藥工廠作業基金賸餘繳庫數。

二、法令依據

預算法

金 額 及 說 明				金 額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				080000000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 入	145,956
	16			08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145,956
		1		0857700200 非營業特種基金賸 餘繳庫	145,956
			1	0857700201 賸餘繳庫	145,956 管制藥品製藥工廠作業基金賸餘繳庫數。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	-------------------	------	---------

計畫內容：

1. 藥物科技發展計畫：

- (1) 建構醫藥生技產品管理之基礎環境：
 - <1> 建構臨床試驗管理與醫藥生技產品研發產業連結。
 - <2> 健全藥物管理及審查體系。
 - <3> 建構藥物風險管理體系。
 - <4> 藥物科技政策研究。
- (2) 藥物化粧品檢驗科技研究：
 - <1> 建立專職醫藥品GMP稽查系統及品質保證體系。
 - <2> 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之技術法規、品質安全評估研究。
 - <3> 建立人體細胞組織及相關產品之品質管理體系。
 - <4> 中華藥典編修。
 - <5> 藥物化粧品實驗室認可與產品品質監測。
- (3) 藥物法規科學與藥物安全研究：
 - <1> 提供新藥物研發需求之法規諮詢服務。
 - <2> 先進國家藥物審核法規研究與台灣相關法規建議。
 - <3> 推動臨床試驗藥物安全性評估相關業務。
 - <4> 推動醫藥衛生法規國際協和和相關議題之國際活動。

2. 醫衛科技政策研究計畫：

- (1) 持續辦理人體器官處理與保存機構之設置計畫審查、實地履勘與定期查核。
- (2) 建置人體器官處理與保存機構電子管理資料庫系統。

3. 物質成癮整合型計畫：

- (1) 藥物濫用防制之流行病學與預防介入研究、藥癮戒治政策及藥癮治療模式研究、管制藥品合理使用性評估研究：
 - <1> 探討國內藥物濫用盛行率與相關危險因子，推估藥物濫用趨勢，發展新興濫用藥物之監測模式。
 - <2> 建立及評估藥物濫用宣導成效與策略，開發宣導防制策略之有效管道。
 - <3> 管制藥品管理政策及相關規範制度研究。
 - <4> 藥癮戒治政策及相關規範制度研究。
 - <5> 瞭解鎮靜安眠藥濫用之品項、原因、人口特徵及合理處方量、天數，並藉用藥指引之建立或修正，保障民眾用藥安全。
 - <6> 研析麻醉藥品濫用防制措施及其醫療使用之合理性，並建立或修正用藥指引，保障民眾用藥安全。
- (2) 濫用藥物檢驗科技研究及濫用藥物毒性評估研究：
 - <1> 第一至四級管制藥品中之常見濫用藥物品項，以及新興濫用藥物品項檢測方法開發及系統性檢驗方法或廣篩方法、發展快速準確新

預期成果：

1. 藥物科技發展計畫：

- (1) 強化藥物化粧品流通與廣告管理。輔導國內藥廠符合國際PIC/S GMP 10廠次。辦理藥物及化粧品實驗室認可等作業、增加認可項目及監督評鑑之實驗室評鑑次數，藥物化粧品領域計7次。
- (2) 整合我國藥物研發之臨床試驗環境，養成臨床試驗研究團隊12組並管理臨床試驗案1,000件、GCP/GLP查核28件、建置藥物資訊相關資料庫/資訊平台4項、辦理藥物相關學術活動/宣導說明/教育訓練32場、修訂相關管理規範基準2項、提出法規政策初探/研究報告至少10項。
- (3) 完成臨床試驗計畫書評估案77件，查驗登記技術性資料評估案10件、建置技術性資料評估相關資料庫/資訊平台2項、臨床試驗嚴重藥品不良事件評估案200件、藥品風險管理計畫和安全再評估案5件。
- (4) 研發藥物、化粧品檢驗方法3項，製備藥品標準品2種，制定2項產品技術性規範，檢測基準草案5項，完成5類市售藥物化粧品之品質監測，完成5種市售HIV抗體診斷試劑效能評估。建立1類常用及易誤用藥材基原鑑別，中草藥違法添加西藥成分之探討。

2. 醫衛科技政策研究計畫：

- (1) 建立人體細胞組織及相關產品之查核體系。辦理10家細胞治療機構及人體器官保存庫之GTP符合性查核。
- (2) 建立移植用人體細胞組織微生物污染測試體系。

3. 物質成癮整合型計畫：

- (1) 藥物濫用防制之流行病學與預防介入研究、藥癮戒治政策及藥癮治療模式研究、管制藥品合理使用性評估研究：
 - <1> 研究報告6篇，可促進國內藥物濫用現況之瞭解與相關資料之建立，將運用於濫用藥物防制宣導及政策擬訂之用。
 - <2> 形成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教材1件，有效增加民眾濫用藥物危害認知，強化反毒意識。
 - <3> 藥物濫用防制政策建議報告1篇，供藥物濫用防制政策參考。
 - <4> 法規政策建議報告4篇，作為擬定管制藥品分級管理政策及戒治資源體系規劃之參考。
 - <5> 科技研究報告4篇，研究成果供藥癮戒治政策之參考，並提供戒癮業務執行單位實務應用，以提升戒治成效。
 - <6> 法規政策建議報告5篇，供鎮靜安眠藥品及麻醉藥品管理政策參考。
- (2) 濫用藥物檢驗科技及濫用藥物毒性評估研究：
 - <1> 建立或改進濫用藥物檢驗技術及方法達5項以上，建立50種以上LC/MS/MS圖譜之資料，以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檢測方法等之開發。 <2>生物檢體(包括尿液、毛髮、唾液及汗液)中含有之濫用藥物及其代謝物。 <3>備置及合成濫用藥物標準品。 <4>建立各種濫用藥物之檢驗方法及圖譜資料，提升檢出效能，因應國內多重濫用藥物檢驗之所需。 <5>常見或新興藥物毒理機轉、交互作用、毒性評估的可行性指標及對生理心理模式改變的研究。建立新興濫用藥物之毒理資料以因應管制藥品分級及濫用藥物防制宣導應用之時效性。 4. 食品安全與營養科技計畫： (1)提升國家參考實驗室功能。 (2)強化食品、藥物及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 (3)發展全面性食品監測計畫。 (4)整合食品安全管理業務體系與法規環境。 (5)建構食品安全監測網。 (6)促進國際合作。 (7)建立健全之法制系統並具體落實。 (8)降低國人之營養不良盛行率。 (9)加強國民飲食營養教育。 (10)健全健康食品之管理制度。 5. 奈米國家型計畫： (1)建置奈米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及食品領域檢驗實驗室及驗證平台。 (2)建立奈米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及食品品質檢驗技術及資訊平台。 (3)規劃奈米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及食品之檢驗科技研究人才培訓計畫及檢驗技術移轉平台。 (4)建構奈米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及食品相關領域檢驗研究人才之學術交流與合作平台。 6. 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 (1)建立符合國際規範之基因改造食品安全性評估及管理體系。 (2)配合國產基因改造作物產業化之目標，建立下游食品安全評估法規科學及相關技術實務之環境建置。 7. 建立食品風險預警系統： (1)強化食品風險資訊收集系統。 (2)建立風險評估模式系統之研究。 (3)建立風險分析決策標準模式系統之研究。 (4)發展輸入食品風險管理運用性及作業模式。 提升檢出效能。 <2>建立或改進生物檢體中含有之濫用藥物及其代謝物之檢驗方法開發達5項以上。 <3>合成濫用藥物標準品10項，提供本局及委辦研究單位檢驗及研究需求。 <4>建立20種濫用藥物之檢驗方法及圖譜資料，因應國內濫用藥物檢驗之所需。 <5>完成5篇相關之毒性評估研究。 4. 食品安全與營養科技計畫： (1)辦理實驗室認可等作業，完成新申請認可、增加認可項目、展延及監督評鑑之實驗室評鑑比率達95%以上。推動「衛生局區域聯合分工檢驗體系」。完成衛生局申請補助計畫之審查、評比、查核及管考比率達100%。 (2)委託學術研究機構辦理食品衛生科技政策研究計畫，以實證科學資料規劃食品衛生政策及管理方法。辦理至少100項食品原料與食用容器之安全性評估。健康食品非預期反應、保健功效評估方法與實證調查之研究。建構完備之國民營養調查、監測與資訊。 (3)研發食品檢驗方法18項，完成食品中有害物質、基因改造食品、食品摻偽及膳食機能性食品等調查研究檢驗1,320件，建立背景值資料3筆。 5. 奈米國家型計畫： (1)建置奈米產品檢驗實驗室，研擬奈米實驗室認可及製造廠稽核評鑑系統。 (2)建立奈米檢驗技術、規格、標準及奈米產品檢驗標準作業程序相關電子資料共計40筆。 6. 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 (1)強化基因改造食品之管理制度與法規環境。 (2)建構我國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模式及民間研發能力，提升國內對農業生技產品之安全性評估能力。 7. 建立食品風險預警系統： (1)建立風險分析決策標準模式系統，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效能。 (2)完成訂定風險分級之調查評估，並增加檢驗項目或查驗機率，以保障國人健康權益。 (3)強化各界對政府之信賴度，提升政策推動效能。 (4)建構完整之風險分級及監控系統，提昇國內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藥物科技發展計畫	331,069	藥品及新興生技組、風險管理組、醫療器	1. 推動生技製藥研發產業與法規連結之環境建構所需經費30,415千元，編列如下：(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0 業務費	207,996	材及化粧品組、研究檢驗組	(1)辦理藥物科技專案計畫審議作業所需專家學者審查費60千元、出席費60千元、郵電費60千元、一般事務費65千元，共計245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787		(2)辦理藥物科技管理人才培訓所需訓練費500千元、一般事務費500千元、委辦費1,800千元，共計2,800千元。
0202 水電費	3,063		(3)委託辦理臨床試驗關鍵環境計畫之審查作業及協調整合3,700千元。
0203 通訊費	670		(4)補捐助學術機構、醫療院所辦理全面提升藥物上市臨床試驗之關鍵環境(LCRC)所需經費20,970千元，含補助費7,800千元(經常門7,300千元、資本門500千元)、捐助費13,170千元(經常門12,356千元、資本門814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0		(5)獎勵藥廠藥物科技研發2,700千元，預估10個單位獲獎，平均每件獲獎金額27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77		2.委託學術研究機構辦理藥物科技政策研究26,000千元，編列如下：(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8,017		(1)藥事服務及民眾用藥相關研究。(含婦女預算3,2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85		(2)醫療器材風險評估及管理法規研究。
0251 委辦費	151,784		(3)藥物流行病學研究。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0		3.強化藥物化粧品流通與廣告管理19,950千元，建立專職醫藥品GMP稽查系統及品質保證體系26,720千元，建立人體細胞組織及相關產品之查核體系7,200千元，推動藥物及化粧品實驗室認可4,329千元。合共58,199千元，編列如下：(風險管理組)
0271 物品	9,199		(1)業務費51,83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4,684		<1>赴馬來西亞參加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PIC/S)研習64千元，赴瑞士參加GMP稽查研習114千元，赴法國參加原料藥研習113千元，邀請國內外專家辦理相關訓練課程等訓練費709千元，共計1,00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970		<2>電費26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74		
0291 國內旅費	1,260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30		
0294 運費	439		
0295 短程車資	57		
0300 設備及投資	15,484		
0304 機械設備費	12,137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701		
0319 雜項設備費	1,646		
0400 獎補助費	107,589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9,6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5,289		
0475 獎勵及慰問	2,70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網路通訊費、郵資及電話費160千元。 <4>GMP資訊網、線上自學系統等維護或功能增修350千元。 <5>事務機租金220千元。 <6>聘請GMP稽查人員及研究助理3名經費等共需2,472千元；研發替代役6名經費1,874千元，共計4,346千元。 <7>專家學者出席費、講座鐘點費、審查費、評鑑裁判費等444千元。 <8>委託辦理藥品GMP管理與研究、建立醫用氣體及原料藥GMP之輔導及查核體系、製藥專業國際化及相關輔導等經費10,460千元。 <9>委託辦理市售不法藥物品質與安全性之分析調查及訓練教學2,800千元，委託辦理建置檢舉通報機制與辦理檢舉個案分析900千元(98-100年連續計畫，總計2,700千元)，委託辦理藥物化粧品廣告管理原則修訂1,800千元，委託辦理藥物資訊網站維運4,200千元，委託辦理消費者資訊網維運1,700千元(經常門710千元，資本門990千元)，委託辦理校園正確用藥教育模式研究計畫4,200千元(經常門3,750千元，資本門450千元)，委託相關機構辦理GMP專業稽察員訓練課程3,000千元，委託國內相關機構辦理人體細胞組織物操作實驗室查核作業3,200千元，委託國內相關機構辦理人體細胞組織物實驗室品質提升課程2,000千元，委託國內相關機構辦理人體細胞組織優良操作規範之專業查核員培訓課程2,000千元，委託辦理研討會、能力試驗、評審員訓練、實驗室安全、實驗室認可及品質管理相關訓練等450千元，共計26,250千元。 <10>參加認證組織會費100千元。 <11>文具紙張、電腦耗材等消耗品400千元及非消耗物品490千元，計890千元。 <12>委外人力6名3,500千元，及辦理相關訓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練講義印製、教具、餐點費、獎牌活動等2,226千元，共計5,726千元。 <13>辦公室隔間整修、水電管線修繕等570千元。 <14>出席會議、洽辦公務、資料及檢驗運送等旅運費1,050千元。 (2)設備及投資2,019千元： <1>GMP資訊網及藥廠資料庫系統開發及擴充等1,651千元。 <2>影印機、傳真機等雜項設備368千元。 (3)獎補助費4,350千元： <1>捐助辦理正確用藥資源中心衛教模式研究發展計畫4,350千元。 4.健全藥品管理及審查體系所需經費64,775千元，編列如下：（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 (1)編印生技產品諮詢窗口Q&A手冊等一般事務費675千元。 (2)辦理中華藥典編修4,115千元，所需相關經費編列如下： <1>藥物食品化粧品健康安全資料庫、線上投審稿系統等維護或功能增修550千元。 <2>外聘專家學者出席費23千元、專家學者審查(稿)費18千元，共計41千元。 <3>委託編修中華藥典新增及修訂品目等3,524千元。 (3)委託辦理藥物安全監視及分析研究10,000千元(經常門8,000千元，資本門2,000千元)。 (4)委託辦理建立藥物、化粧品回收暨通報回饋機制3,960千元(經常門3,810千元，資本門150千元)。(99-100年連續計畫，總計經常門8,700千元，資本門300千元) (5)委託辦理藥品臨床試驗訓練課程2,700千元。 (6)委託辦理藥品優良臨床試驗準則查核作業2,350千元。(98-99年連續計畫，總計4,400千元) (7)委託辦理藥品區域性法規協和與合作3,80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千元。 (8)委託辦理藥品療效不等評估2,300千元(經常門2,150千元，資本門150千元)。(99-100年連續計畫，總計經常門4,700千元，資本門300千元) (9)委託辦理斷層掃描用正子放射同位素調製作業查核暨教育訓練875千元。(98-99年連續計畫，總計1,750千元) (10)委託辦理編訂藥品許可証之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號列(CCC Code) 600千元。 (11)委託辦理推動貿易便捷化及通關自動化1,000千元。 (12)委託辦理藥品查驗登記審查電子化作業平台建置及推廣6,000千元(經常門4,610千元，資本門1,390千元)。 (13)委託辦理購置「藥品交互作用真象」電子圖書資料庫6,000千元(資本門)。 (14)委託辦理臨床藥學教育國際合作2,800千元。 (15)委託辦理各國藥事法規分析比較1,900千元。 (16)補助辦理建置附掛列印處方箋第二維條碼1,800千元(經常門1,400千元，資本門400千元)。 (17)捐助辦理醫用氣體管理法規宣導2,000千元。 (18)捐助辦理提升原料藥品管理研究2,500千元。(99-100年連續計畫，總計5,000千元) (19)捐助辦理處方藥改分類(switch)為非處方藥及民眾自我用藥(Self-medication)研究3,000千元。 (20)捐助辦理國內藥廠整併及亞洲區域性臨床試驗整合與協和化之策略性評估1,400千元。(98-99年跨年計畫，總計3,000千元) (21)捐助辦理2010亞洲藥學會(FAPA)5,000千元。 5.藥物法規科學與藥物安全研究計畫，所需經費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9,869千元：（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 (1)捐助辦理「藥物法規科學與藥物安全研究計畫」59,869千元（經常門58,669千元，資本門1,200千元），協助建立與國際協合的藥物審查及技術性資料評估專業品質、效率與公開機制；推動臨床試驗藥物安全性評估；協助推動亞太地區藥品審查法規協合化，鼓勵藥廠進行藥品研發時，早期將亞太地區列入其研發策略；執行新興生醫產品(如基因治療、體細胞治療、組織工程、藥物基因體學)臨床試驗及查驗登記之技術性資料評估。 6.健全醫療器材與化粧品管理及審查體系所需經費26,081千元，編列如下：（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組） (1)委託辦理醫療器材臨床試驗訓練課程4,081千元。 (2)委託辦理GHTF相關法規更新1,000千元。 (3)委託辦理醫療器材法規合理化研究1,000千元。 (4)委託辦理醫療器材臨床前測試基準2,700千元。 (5)委託辦理醫療器材國際人才訓練4,000千元。 (6)委託辦理醫療器材安全監視4,500千元。 (7)委託辦理醫療器材區域性法規協和與合作3,000千元。 (8)委託辦理國際間化粧品保養品管理法規探討1,800千元。 (9)捐助辦理建立藥物非臨床試驗優良操作規範(GLP)之輔導及查核體系4,000千元（經常門3,950千元、資本門50千元）。 7.藥物化粧品品管安全評估研究14,893千元，生物藥品之品質安全評估與研究32,164千元，中藥品管安全評估研究10,290千元，辦理藥物化粧品品質監測8,383千元，合共65,730千元，編列如下：（研究檢驗組） (1)業務費52,265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訓練費1,287千元： #1.派員參加研習高科技醫療器材之測試管理及安全與品質評估模式120千元。 #2.生技藥品分析技術與品質管理研習152千元。 #3.參加國際性疫苗研發至上市研習課程120千元。 #4.派員赴美參加國際公定分析化學家協會(AOAC)第124屆年會130千元。 #5.實驗室相關認證及邀請國內外專家辦理相關訓練等訓練費765千元。 <2>檢驗用水、電費、瓦斯費等2,799千元。 <3>郵資及電話費450千元。 <4>電腦軟、硬體維護費100千元。 <5>事務機租金57千元。 <6>聘約研究助理21人計9,454千元，研發替代役12人計4,217千元，共計13,671千元。 <7>專家學者出席費、講座鐘點費、審查費、評鑑裁判費等780千元。 <8>辦理醫療器材風險評估與品質基準之研訂2,500千元，藥品不純物之系統性分析3,100千元，化粧品安全性評估與檢驗方法之研究2,600千元，共計8,200千元。 <9>委託辦理藥物化粧品品質監測計畫5,484千元。 <10>試藥、器材、配件、辦公用物品、文具紙張、電腦週邊設備耗材、期刊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等費用8,309千元。 <11>外包人力助理費8人及動物房清潔勞力外包1人計5,155千元、工作人員健檢、計量配章、實驗室(衣)清潔、廢棄物清運、印刷費用、大樓保全、輻射安全及雜支等費用2,563千元，共計7,718千元。 <12>實驗操作區及辦公場所整修、水電管線修繕等400千元。 <13>儀器設備校正及養護費，消防、機電設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備安全檢查與申報，計2,174千元。 <14>出席會議、洽辦公務、參加訓練、工廠及實驗室查核、檢體採買之旅費360千元。 <15>派員赴中國大陸進行中藥材基原研習及標本收集130千元。 <16>寄運檢體、出席會議、洽辦公務、檢體採買之運費及車資346千元。 (2)設備及投資13,465千元： <1>可程式恆溫恆濕設備660千元，高效液相層析儀960千元，試藥與檢體貯存用冷藏庫3台、冷藏冷凍庫1台暨溫度監視系統1套1,500千元，自動飲水小鼠飼養籠架(30籠/架)4架3,000千元，小鼠飼養盒(175個)1,687千元，梯度式聚合連鎖反應器、中量球磨機儀器設備等830千元，高通量懸浮微珠雷射偵測系統2,800千元，殺菌釜、微量盤清洗儀、動物房用實驗桌台及實驗室零星設備等700千元，共計12,137千元。 <2>購置軟體設備等50千元。 <3>購置辦公設備及工具書等零星設備1,278千元。
02 醫衛科技政策研究計畫	10,368	風險管理組、研究檢驗組	1. 建立人體器官保存庫設置登記驗證體系，所需經費5,876千元，編列如下：(風險管理組)
0200 業務費	8,717		(1)教育訓練費127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227		<1>派員參加美國人體組織庫協會器官保存作業研習(AATB 2010 34th Annual Meeting)127千元。
0202 水電費	100		(2)處理公務所需電費100千元。
0203 通訊費	225		(3)業務聯繫用電話、傳真、郵資、網路等通訊費175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56		(4)研發替代役1名計156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0		(5)出席費、講座鐘點費、稿費等150千元。
0271 物品	2,550		(6)文具紙張、電腦用耗材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55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867		(7)外包研究助理1名計450千元及GTP稽查人員2名1,050千元、辦理人體器官保存相關活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82		
0291 國內旅費	1,060		
0300 設備及投資	1,651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651		動印製講義、教具及雜支等費用467千元，共計1,967千元。 (8)辦理查核、出席會議及洽辦公務等國內旅費1,000千元。 (9)建立人體器官處理及保存機構電子管理資料庫1,651千元。 2. 建立移植用人體細胞組織微生物污染測試體系，所需經費4,492千元，編列如下：（研究檢驗組） (1)辦理本項業務人員所需訓練費100千元。 (2)通訊費50千元。 (3)邀請學者專家出席費、講座鐘點費、審查費等100千元。 (4)檢驗用各種試藥、玻璃器材、配件等相關耗材、辦公桌椅、檔案櫃、實驗器材、訂閱期刊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2,000千元。 (5)外包研究助理1人經費585千元，印刷費、工作人員健檢、廢棄物委外清潔處理及清運、餐費、清洗實驗衣及雜支等315千元，共計900千元。 (6)實驗操作區整修及水電管線修繕費用500千元。 (7)儀器設備所需之維修費用782千元。 (8)國內旅費60千元。
03 物質成癮整合型計畫	52,785	研究檢驗組、管制藥品組	1. 辦理藥物濫用危害與防制之流行病學研究、藥癮戒治政策及藥癮治療模式研究、管制藥品合理使用性評估研究，所需經費32,439千元，編列如下：（管制藥品組） (1)網路通訊費193千元、郵資及電話費350千元，計543千元。 (2)聘用國防儲訓科技人員2人371千元及研發替代役2人565千元，計936千元。 (3)邀請學者專家所需出席費、審查費、講座鐘點費計200千元。 (4)委託辦理藥物濫用防制之流行病學研究、藥癮戒治政策及藥癮治療模式研究、管制藥品合理使用性評估等相關研究之委辦費30,700千元(含婦女相關預算900千元)。
0200 業務費	52,785		
0201 教育訓練費	90		
0203 通訊費	628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00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90		
0251 委辦費	47,278		
0271 物品	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9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46		
0291 國內旅費	6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印製研究計畫報告及其他雜支等60千元。 2. 辦理濫用藥物檢驗科技研究與毒性評估研究，所需經費20,346千元，編列如下：(研究檢驗組) (1)辦理濫用藥物檢驗科技研究教育訓練費90千元。 (2)郵資、電話、網路通訊費等85千元。 (3)聘用研究助理1人589千元，聘用國防役1人273千元(1至4月)及研發替代役2人1,205千元，計2,067千元。 (4)邀請學者專家所需出席費、審查費、講座鐘點費計190千元。 (5)委託辦理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實務應用技術及資料建立研究、檢驗方法之開發研究及生體檢體之監測調查等科技研究委辦費12,539千元；委託辦理國內濫用藥物之毒性探討、急診室及醫療院所濫用藥物案件毒性分析研究、濫用藥物暨管制藥品毒性研究資料相關文獻蒐集及彙整等科技研究委辦費4,039千元，共計16,578千元。 (6)期刊、試藥、標準品、玻璃器材、消耗性器材等物品費200千元。 (7)印製研究計畫報告專輯及其他雜支等計30千元。 (8)儀器設備所需之修繕及養護費用1,046千元。 (9)國內旅費60千元。
04 食品安全與營養科技計畫	240,386	風險管理組、食品組、研究檢驗組	1. 強化食品、藥物及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包括建立食品分級監測體系66,968千元(建立衛生局區域聯合分工檢驗體系53,744千元，強化區域性檢驗體系功能13,224千元)，食品實驗室認可4,000千元，合共70,968千元，編列如下：(風險管理組) (1)業務費11,585千元： <1>補助在職進修、公餘進修學分費等教育費30千元。 <2>參加及辦理評審員訓練、衛生局檢驗人員訓練及實驗室品質管理安全訓練等570
0200 業務費	140,244		
0201 教育訓練費	3,970		
0203 通訊費	102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240		
0221 稅捐及規費	3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4,933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2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51 委辦費	89,961		千元。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00		<3>郵電費、網路通訊費等102千元。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0		<4>衛生局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LIMS)、藥物食品化粧品健康安全資料庫及GLP實驗室管理資訊系統等維護或功能增修800千元。
0271 物品	15,893		<5>事務機租金12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226		<6>聘約研究助理2名計1,140千元，研發替代役1名計453千元，共計1,593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610		<7>專家學者出席費350千元，鐘點費250千元，審查(稿)費150千元，評鑑裁判費850千元等，共計1,6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809		<8>委託辦理研討會、能力試驗、實驗室安全及品質管理相關訓練、製作線上自學課程及實驗室認可等1,245千元。
0294 運費	220		<9>認證組織會費20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30		<10>辦理能力/比對/盲樣試驗、研討會、說明會、會議、訓練等所需文具用品電腦設備週邊耗材及軟體購置、教具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1,5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4,987		<11>委外人員費用1名計572千元，辦理查核、能力試驗、研討會、會議、訓練等所需餐點費、教具及文具用品等，英文檢定費、參加能力試驗費、提升衛生局檢驗評比之獎勵等費用1,124千元，共計1,696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53,447		<12>檢驗儀器設備維護費1,14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		<13>查核、出席會議、洽辦公務等旅費689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440		<14>檢體、文書資料等運送2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45,155		<15>查核、出席會議、洽辦公務等短程車資100千元。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3,488		(2)設備及投資14,228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1,667		<1>固體/液體汞分析儀3台(北、中、南區管理中心各1台)、石墨熱板消解系統1台(北區管理中心)、離子層析儀2台(中、南區管理中心各1台)、線上淨化液相層析儀1台(北區管理中心)，共計13,224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筆記型電腦2台70千元，office等資訊軟體30千元，共計100千元。 <3>影印機、傳真機及事務設備等雜項設備費904千元。 (3)獎補助費45,155千元：(經常門7,214千元、資本門37,941千元)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強化食品藥物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對台灣地區各縣市之補助43,488千元(經常門6,891千元，資本門36,597千元)。 <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強化食品藥物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對福建省之補助1,667千元(經常門323千元，資本門1,344千元)。 2. 食品安全與營養科技研究計畫，所需經費83,786千元，包括教育訓練費2,000千元，委辦費81,786千元，編列如下：(食品組) (1)建立食品安全資料庫及法規科學人員培育，所需經費9,000千元，含教育訓練費2,000千元，委辦費7,000千元。 (2)建構食品安全資料庫與健康食品非預期反應系統通報管理計畫，所需經費5,000千元(委託辦理5,000千元)。 (3)健康食品保健功效之實證調查與非預期反應之研究，所需經費4,286千元(委託辦理4,286千元)。 (4)建構完備之國民營養資訊網計畫，包括國民營養狀況變遷調查及監測、國人營養生化指標分析與標準方法之建立、國民營養調查資料庫之整合與運用、市售嬰兒配方食品監測計畫及分析方法建立、食品營養成分分析資料之整合與擴充等，所需經費40,000千元(委託辦理40,000千元，其中含婦女相關預算3,000千元)。 (5)推動食品科技發展，委託學術機構辦理食品衛生科技政策研究計畫，所需經費25,500千元，包括委託研究23,500千元，委託辦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理2,000千元(婦女相關預算)。 3. 食品及食品器具容器包裝中內分泌干擾物質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POPs)之檢驗研究3,600千元，食品中農藥殘留之檢驗研究2,600千元，食品中非法添加物之檢驗研究6,402千元，強化中央實驗室功能23,000千元，食品中農藥殘留之監測2,000千元；食品中重金屬污染物之背景值資料庫建立4,000千元，食品及人體血液中戴奧辛之分析7,230千元，膳食機能性食品之檢驗研究6,000千元，食品中天然毒素之檢驗研究 3,000千元，農畜禽水產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之檢驗研究3,450千元，新興食因性病原微生物快速檢測技術之研究7,480千元，農畜禽水產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之監測2,000千元，辦理基因改造食品之檢驗與研究6,870千元，基因改造食品之調查5,000千元，食品摻偽之調查產品監測3,000千元等，合共85,632千元，編列如下：(研究檢驗組) (1)業務費44,873千元： <1>訓練費1,370千元： #1. 參加國際公定分析化學家協會(AOAC)研習146千元。 #2. 參加食品安全與食因性病原微生物分析研討會及技術研習114千元。 #3. 參加美國食品科技學會年會研習130千元。 #4. 食品檢驗及管理、實驗室品質保證、語文能力訓練等相關費用及邀請專家教授食品檢驗分析之訓練費用等980千元。 <2>資訊操作維護費200千元。 <3>事務機租金120千元。 <4>研發專利證照費及證照換發、射源新增及報廢等相關行政雜支等計30千元。 <5>聘約研究助理及短期專業技術人力經費13,340千元(研究助理17人：10,240千元；短期專業技術人力6人：3,100千元)。 <6>期中期末報告、委辦研究審查等所需出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席費、講座鐘點費、稿費等220千元。 <7>委託辦理食品及人體血液中戴奧辛之分析及外送檢驗費6,930千元。 <8>國際公定分析化學家協會年費及註冊費50千元，美國食品科技學會及食品安全協會等會費50千元，計100千元。 <9>檢驗用各種試藥、玻璃器材、配件消耗、氣體、標準品、文書用品與圖書工具、檢驗用各種計量及操作工具與資訊軟體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計14,393千元。 <10>外包研究助理3,900千元(委外臨時專業技術人員5人：2,960千元；博士後研究人員1人：940千元)，工作人員健檢、計量配章、實驗室(衣)清潔、廢棄物清運、檢驗專業資訊查詢及下載、印刷費用、參加檢驗能力、語文及輻射安全等相關費用1,630千元，共計5,530千元。 <11>儀器設備校正及養護費，消防、機電設備安全檢查與申報等，計2,470千元。 <12>出席會議、洽辦公務、參加訓練、工廠及實驗室查核、檢體採買等差旅費120千元，寄運檢體20千元，檢體採買之短程車資30千元，計170千元。 (2)設備及投資40,759千元： <1>液相層析四極柱式/飛行式串聯質譜儀(LC/Q TOF MS) 11,000千元。 <2>拉曼光譜儀9,000千元。 <3>氣相層析儀3,000千元。 <4>超高效能液相層析儀(UPLC) 3,000千元。 <5>液相層析儀2,500千元。 <6>全自動固相萃取系統850千元。 <7>微波消化裝置2,323千元。 <8>酸洗機400千元。 <9>二維高速渦流前處理裝置串聯液相層析儀系統3,750千元。 <10>雷射即時聚合酵素連鎖反應器-矩陣式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5 奈米國家型計畫	41,741	研究檢驗組	低密度核酸偵測系統1台4,000千元。 <11>落地型高速冷凍離心機及配件等400千元。 <12>碎紙機及零星設備等經費536千元。 建立藥品、化粧品、醫療器材、食品奈米產品實驗室18,600千元；推動民間奈米檢驗實驗室認可及建立奈米產品製造廠評鑑系統3,640千元；建立奈米產品檢驗相關技術、規格及標準8,407千元；建立奈米產品檢驗相關標準作業程序4,504千元；執行奈米檢驗與製造廠人才教育訓練2,360千元；執行奈米檢驗與製造廠人才實務訓練2,360千元；進行國內與國際間奈米產品檢驗人才技術交流1,870千元，合共41,741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22,264		1. 業務費22,264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730		(1)參加奈米科學與技術學會研習(Nanotech Conference & Expo)139千元；奈米食品檢測分析研討會與技術研習125千元；參加國內奈米檢驗技術相關研討會之研習及培訓，含報名費、旅費、生活費及其他教育訓練相關費用；延聘國外專家所需之機票、住宿費、國內交通費、參訪及其他教育訓練相關費用466千元，共計730千元。
0202 水電費	240		(2)處理公務或檢驗用電費240千元。
0203 通訊費	230		(3)業務聯繫用郵資、電話及傳真等通訊費23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00		(4)「奈米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及食品品質檢驗技術及資訊交流網路系統」操作維護與系統功能增修、國內外各資料庫系統操作檢索，及其他資訊操作維護費等，共計30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710		(5)聘約研發替代役6名，共計3,71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80		(6)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620千元；講座鐘點費610千元；評鑑裁判費40千元；資料審查費、翻譯費及其他稿費210千元，共計1,480千元。
0251 委辦費	7,140		(7)推動民間奈米檢驗實驗室認可、建立奈米產品製造廠評鑑系統、建立奈米產品檢驗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90		
0271 物品	3,462		
0279 一般事務費	2,08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30		
0291 國內旅費	430		
0294 運費	52		
0295 短程車資	40		
0300 設備及投資	19,477		
0304 機械設備費	18,7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28		
0319 雜項設備費	349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相關技術、規格及標準等委託研究計畫3,540千元；執行奈米檢驗及製造廠人才教育訓練與實務訓練等委託辦理計畫3,600千元，共計7,140千元。 (8)參與奈米檢驗技術相關國外組織會費90千元。 (9)標準品、試藥、試劑、氣體等各項實驗材料；動物、菌株等各項生物資源；各類實驗器材、檢體、技術服務、電腦儀器週邊及水電相關耗材、文具紙張等辦公室物品及其他消耗品等2,712千元；儀器專用及辦公用物品、各類計量工具、玻璃器材、圖書、期刊雜誌、防護用具、軟體及其他非消耗品等750千元，共計3,462千元。 (10)外包研究助理2人共計1,120千元；檢體處理、加工及分析；實驗室清潔、實驗衣清洗、廢棄物清運、印製及展示計畫相關資料與成果、誤餐費及其他事務雜支費等960千元，共計2,080千元。 (11)實驗室及辦公場所水電管路等修繕450千元。 (12)實驗室空調系統、設備及正壓式動力呼吸防護衣更新、校正、保養、維護及其他機械設備養護費1,830千元。 (13)出席會議、洽辦公務、製造廠觀摩及稽查等旅費430千元。 (14)寄運檢體52千元。 (15)短程車資4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9,477千元： (1)超微量超極致效能液相層析質譜檢測系統7,440千元，X光繞射測定儀6,000千元，不對稱流場場流分析儀3,480千元，多角靜力雷射散射分析儀1,680千元及零星設備費100千元，共計18,700千元。 (2)辦公室及檢驗分析用軟體，及其他奈米相關電腦軟體設備，計428千元。 (3)儀器專用桌椅、圖書設備、防護設備、事務設備及其他雜項設備費，計349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6 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	28,239	食品組	推動農業生技產業化發展方案研究計畫(愛臺12項建設計畫)，本局負責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環境建置，計畫內容含強化政府管理能力及建構產業能力，編列經費28,239千元(經常門)，含補助費180千元，捐助費22,059千元及對私校之獎助6,000千元：
0400 獎補助費	28,239		(1)政府能力建構-強化建構政府管理能力。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80		(2)產業能力建構-我國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模式。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2,059		<1>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產品整合型研究(群體計畫)。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6,000		<2>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領域專題型研究(個別計畫)。
07 建立食品風險預警系統	238,951	食品組	1.強化食品風險資訊蒐集，所需經費43,190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196,642		(1)建構國際食品風險資訊網絡經費，編列委辦費24,200千元(資本門)。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0		(2)辦理各國輸入食品境外管理體系之研究經費，編列9,745千元，包括：
0203 通訊費	145		<1>辦理進口食品境外查核機制研究，所需經費7,000千元，含通訊費1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委辦費5,500千元，一般事務費1,0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35		<2>辦理進口食品提供證明文件評估計畫，所需經費2,745千元，含通訊費45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委辦費2,000千元，一般事務費50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00		(3)辦理我國食品風險評估制度與法規之研究經費，編列9,245千元，包括：
0251 委辦費	176,996		<1>辦理進口食品風險調查計畫暨各國進口食品風險管控機制之研究，所需經費7,745千元，含其他業務租金45千元，委辦費7,000千元，一般事務費7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5,766		<2>辦理先進國家優良廠商制度研究，所需經費1,500千元，含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委辦費1,000千元，一般事務費1
0291 國內旅費	1,400		
0300 設備及投資	42,309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2,309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2. 建立風險評估模式系統之研究，所需經費70,238千元，編列如下： (1) 潛在食品風險危害因子之評估模式經費，編列22,448千元，包括： <1> 辦理食品危害因子風險評估及輔導所需經費12,448千元，含教育訓練費50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2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委辦費9,000千元，一般事務費2,448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2> 建立非預期性食品潛在風險分析所需經費10,000千元，含教育訓練費50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2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委辦費7,000千元，一般事務費2,0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2) 建立資料可利用性及可行性調查研究，編列委辦費10,000千元。 (3) 輸入食品風險分級之調查評估，編列37,790千元，包括： <1> 辦理輸入食品風險分級調查研究，所需經費33,000千元，含委辦費32,500千元，一般事務費3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2> 辦理輸入膠囊錠狀食品風險調查研究，所需經費2,790千元，含其他業務租金9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委辦費2,000千元，一般事務費50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 <3> 委託辦理輸入食品高風險物質檢驗方法之研究，所需經費2,000千元（委辦費2,000千元）。 3. 建立風險分析決策標準模式系統之研究，所需經費6,278千元，編列如下： (1) 委託辦理風險分析基礎架構之研究，所需經費3,278千元，含委辦費3,000千元，一般事務費278千元。 (2) 委託辦理建立風險分析組織及活動標準之模式系統研究經費3,0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預算金額	943,53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發展輸入食品市場流通及稽核通報機制作業模式，所需經費119,245千元，編列如下： (1)發展輸入食品報驗查驗資料庫與其應用經費，編列102,745千元，包括： <1>建立港埠實驗室及衛生機關間之資訊網路，透過e化作業，整合國內實驗室相關數據及進行統計、分析，作為風險評估資料，所需經費38,000千元，含委辦費38,000千元(資本門)。 <2>整合國內實驗室檢驗及風險分析能力，所需經費22,436千元，含委辦費17,496千元(資本門)，一般事務費4,940千元。 <3>網絡基礎增設及資訊安全防護機制等佈署，編列硬體設備費42,309千元(資本門)。 (2)開發輸入食品市場流通及稽核通報機制作業模式，編列16,500千元： <1>建立市售稽查通報回饋至邊境查驗措施，所需經費16,500千元，含委辦費13,300千元，一般事務費3,0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5.本計畫「建立食品風險預警系統」，99-102年，總經費766,534千元，99年度編列238,951千元，包括經常門116,946千元、資本門122,005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2,222
-----------	-----------------	------	---------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配合業務辦理一般性行政管理工作，使各業務工作人員得以順利推展。

預期成果：

使各部門工作人員得以順利辦理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537,553	人事室	本局預算員額所需人事費537,553千元，包括職員467人、駐衛警4人、駕駛10人、技工9人、工友12人、聘用人員19人，合計521人。
0100 人事費	537,553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6,373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607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922		
0111 獎金	77,477		
0121 其他給與	15,459		
0131 加班值班費	15,546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32,262		
0151 保險	27,907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54,669	秘書室	辦理各項行政工作，配合業務推展所需經費54,669千元，包括業務費46,568千元，設備及投資7,075千元，獎補助費1,026千元。
0200 業務費	46,568		1. 業務費46,568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470		(1)員工國內進修、標竿學習及訓練費用等470千元。
0202 水電費	7,237		(2)辦公大樓水費、電費及瓦斯費等7,237千元。
0203 通訊費	415		(3)業務聯繫用郵資、電話、傳真等通訊費415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5,279		(4)租用林森北路辦公廳舍及流通中心(港埠)辦事處租金10,159千元、影印機租金5,120千元，共計15,279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254		(5)公務用車輛使用牌照稅127千元、燃料使用費72千元、車輛檢查費及其他規費等55千元，共計254千元。
0231 保險費	610		(6)車輛保險費126千元、其他業務活動保險14千元、房屋設備保險費470千元，共計61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50		(7)檔案公文資料建檔整理勞務服務費85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4		(8)採購案件所需出席費、在職教育講師鐘點費等104千元。
0271 物品	2,040		(9)油料費606千元、文具紙張、報章雜誌、耗材等物品費1,214千元、辦公用非消耗品220千元，共計2,04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2,61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13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1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29		
0291 國內旅費	240		
0294 運費	8		
0295 短程車資	14		
0299 特別費	162		
0300 設備及投資	7,075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524		
0319 雜項設備費	4,551		
0400 獎補助費	1,026		
0475 獎勵及慰問	1,026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592,2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0)一般事務費12,611千元： <1>文康活動費2,001千元(3,840元×521人=2,001千元)。 <2>回溯檔案委外編目建檔、電腦登打及資料處理勞務委外、清潔外包、制服、垃圾清運、競賽獎勵、志工車馬費、英檢補助、提案及優良檢驗案件獎勵、防護安全設備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費、員工健康檢查費、環境佈置、替代役住宿費交通費、處理公務之印刷、大樓保全管理服務費等一般事務費10,610千元。 (11)辦公室修繕、節能省電燈具更換及安全防护設備等費用4,130千元。 (12)公務車輛、機車養護費306千元及辦公器具等養護費509千元，共計815千元。 (13)辦公設備、空調、電梯、機電、電話及線路、供排水系統、安全防护等設施養護費1,329千元。 (14)洽辦公務差旅費240千元。 (15)運費8千元。 (16)洽辦公務短程車資14千元。 (17)局長特別費162千元(13.5千元×12月)。 2. 設備及投資7,075千元： (1)辦公室整修工程2,524千元。 (2)購置影印機、傳真機、飲水機、洗杯機等事務設備購置費用4,551千元。 3. 獎補助費1,026千元：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計1,026千元(6千元×171人)。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	---------------------	------	---------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 企劃風險管理及消費者保護業務：
 - (1) 書刊物之出版發行。
 - (2) 法制相關業務及法規專業人才培訓。
 - (3) 辦理國際性衛生組織活動。
 - (4) 辦理施政計畫評核及相關研討會。
 - (5) 推動營造英語環境計畫等業務。
 - (6) 辦理衛生政策方案規劃評估及督導。
 - (7) 推廣雙邊國際衛生合作與交流。
 - (8) 加強辦理區域性多邊國際衛生合作交流。
 - (9) 消費者食品、藥物安全衛生教育宣導，消費者保護及為民服務窗口運作，廣告及標示之管理及督導。
 - (10) 規劃風險管理機制，辦理食品、藥物風險管理。
 - (11) 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機構認可及管理，辦理衛生局檢驗人員訓練、檢驗室GLP外部查核、能力試驗。
 - (12) 落實GMP藥廠風險管理機制，辦理工廠GMP查核與管理。
2. 食品管理業務：
 - (1) 辦理食品安全協調會報，建立食品安全風險管理制度。
 - (2) 強化食品衛生安全，落實食品源頭管理。
 - (3) 研（修）訂食品衛生及國民營養相關法規。
 - (4) 持續推動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制度與食品追溯系統制度。
 - (5) 參與國際食品衛生安全諮商及相關會議，辦理與其他國家及大陸之食品安全相關會談。
3.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管理業務：
 - (1) 建構我國藥物管理一元化之機制-藥品上市前管理。
 - (2) 辦理藥品查驗登記業務（審查費收支併列）。
 - (3) 建構符合國際潮流之醫藥品審查機制。
 - (4) 健全用藥安全體系及機制。
 - (5) 執行管制藥品證照管理與流向申報制度。
 - (6) 辦理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宣導與流行病學調查及監測。
4. 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管理業務：
 - (1) 建構我國藥物管理一元化之機制-醫療器材及化粧品上市前管理。
 - (2) 辦理醫療器材查驗登記業務（審查費收支併列）。
5. 研究檢驗管理業務：
 - (1) 食品藥物化粧品檢驗。
 - (2) 市售食品藥物化粧品品質調查分析評估。
 - (3) 濫用藥物檢驗及毒性評估。
6. 區管理中心業務：
 - (1) 辦理輸入食品查驗相關業務。
 - (2) 辦理地區藥物、食品與化粧品等衛生稽查、突發事件檢驗，配合輸入食品查驗業務之後續追

1. 企劃風險管理及消費者保護業務：
 - (1) 辦理法制作業實務研習班至少3場，加強人員法治觀念，並增進機關行政效能。
 - (2) 藥物食品安全週報、藥物食品分析、藥物食品簡訊、調查研究年報等之發行，增進民眾對衛生政策之瞭解。
 - (3) 施政計畫之管制考核，提高施政品質與績效。
 - (4) 積極參與或舉辦國際性研討會至少1場，與國際接軌。
 - (5) 強化藥物化粧品流通與廣告管理，辦理食品衛生、藥物安全宣導活動，提升民眾對食品衛生安全認知，並建構消費者安全用藥環境。預計完成藥物廣告審查案件1,000件、監控電視媒體18,000小時。
 - (6) 建立重大危害事件檢驗機制風險管理系統，強化同仁風險評估、分析及危機處理能力。
 - (7) 執行每家認可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機構之實地評鑑及績效監測。
 - (8) 訓練衛生局檢驗人員150人次、GLP外部查核25局次、能力試驗5次；督導公立醫療院所毒品檢驗及能力測試。
 - (9) 落實GMP藥廠風險管理機制，執行國內藥廠GMP查核80廠、國外工廠資料審查40廠，國外GMP查核25家。
2. 食品管理業務：
 - (1) 建立風險評估之食品衛生管理制度，推動國內食品衛生安全監視計畫。
 - (2) 推動營養標示與國民營養工作及強化食品營養宣傳機制。
 - (3) 健康食品、膠囊錠狀食品、食品添加物及特殊營養食品查驗登記2,500件。
 - (4) 持續推動食品衛生管制系統制度及食品追溯，提昇食品衛生安全。
 - (5) 建立兩岸食品安全制度化處理機制，提昇管理效能，落實「反黑心、嚴把關、有保障」的食品安全管理目標，以維護兩岸人民的健康權益。
3.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管理業務：
 - (1) 加強藥品審查流程效率與品質管控，提供廠商諮詢輔導服務，培育法規審查專業人力，以確保產品安全有效性，並提升藥事專業服務品質。完成新藥查驗登記申請案審查90件；辦理藥物查驗登記及展延變更審查案件28,000件。
 - (2) 預估全年核發管制藥品登記證1,880張（新申請1,080張、變更及遺失、損壞補發等800張）、使用執照2,100張（新申請1,800張、變更及遺失、損壞補發等300張），掌握藥品流向，防止流為非法使用。
 - (3) 辦理新領登記證及變更登記證、使用執照等之機構、業者之法規宣導，增進相關從業人員對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	---------------------	------	---------

蹤檢驗，提供確實可靠之檢驗數據，以供衛生行政處理之參考。

- (3)市售食品、藥物、化粧品流通產品之稽查，掌握市場流通消費產品之品質及安全狀況。並因應國際時勢，及時進行市面流通產品之稽查。

7.資訊統計管理業務：

- (1)主機房、各地辦事處機房新建、擴建與維護。
- (2)電腦、網路硬體設備購置與維護。
- (3)應用系統、電腦系統整合與維護。
- (4)網路通訊線路部署與租用。
- (5)輸入食品邊境查驗系統建置與驗證。

管制藥品管理相關法規之瞭解，維護國人身心健康。

- (4)督導地方衛生機關實地稽核機構及業者9,000家以上，以達每2年對領有管制藥品登記證全面查核1次，防範管制藥品之誤用、濫用或流用。
- (5)辦理1場「管制藥品管理業務講習會」，以加強衛生機關稽查人員專業知能，提升稽查效率。
- (6)參與藥物濫用通報家數達90%以上，提升通報代表性，掌握藥癮者流行病學狀況。
- (7)辦理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宣導，針對不同族群與年齡層之宣導對象，全年編製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宣導教材2種，供民眾參考運用。
- (8)培訓藥物濫用防制種子師資250人。

4.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管理業務：

- (1)健全新醫療器材及臨床試驗審查體系，加強醫材化粧品國際交流技術合作，以建構與國際接軌之法規環境與管理體系。
- (2)執行國產醫療器材GMP與輸入醫療器材QSD認可登錄及後續稽核800件，以確保國內外廠均符合GMP。

5.研究檢驗管理業務：

- (1)辦理藥物、食品、化粧品查驗登記、稽查、服務、協助、委託、突發事件等檢驗，及濫用藥物檢驗調查等案件3,100件，完成特定族群尿液檢驗分析1,200人。
- (2)調查市售藥物、食品、化粧品品質1,200件，以確保產品品質。

6.區管理中心業務：

- (1)市售藥物、食品、化粧品、食品中毒等稽查、調查、服務、突發事件等檢驗案件2,100件。
- (2)配合輸入食品查驗業務之後續追蹤檢驗。並維持優良實驗室操作規範，每年定期執行內部稽核作業。
- (3)辦理市售食品、藥物、化粧品流通產品之稽查作業共計150人次。

7.資訊統計管理業務：

- (1)規劃整合原機關(藥物食品檢驗局、管制藥品管理局、衛生署藥政處及食品衛生處)資訊系統。
- (2)完成建置FDA網路通訊架構，整合各地辦事處、區管中心數據通訊環境。
- (3)完成輸入食品邊境查驗系統第一階段建置。
- (4)完成建置各地辦事處資訊運作基礎建設。
- (5)完成FDA機房擴建與原系統搬遷及設定。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企劃風險管理及消費者保護業務	92,239	企劃及科技管理組、風險管理組	1.辦理企劃管理業務，所需經費27,124千元，編列如下：(企劃及科技管理組)
0200 業務費	82,361		(1)圖書出版品出版所需經費1,300千元，含通訊費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5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1 教育訓練費	4,350		一般事務費800千元。
0202 水電費	461		(2)辦理法制作業實務與法律知識研習班及規
0203 通訊費	2,278		專業人才培訓所需經費5,000千元，含教育
0215 資訊服務費	290		訓練費500千元、通訊費600千元、其他業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730		務租金1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0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318		元、物品費200千元、一般事務費2,450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535		元、國內旅費500千元、運費100千元。
0251 委辦費	13,748		(3)辦理施政計畫評核與相關研討會所需經費1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250		,600千元，含教育訓練費200千元、其他業
0271 物品	4,903		務租金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5,742		、物品費60千元、一般事務費99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		(4)辦理本局因公出國報告管理與推動營造英
0291 國內旅費	7,160		語環境計畫之業務所需經費4,000千元，含
0293 國外旅費	7,109		通訊費35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50千元、
0294 運費	3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0千元、物品費1,00
0295 短程車資	37		0千元、一般事務費1,000千元、國內旅費5
0300 設備及投資	1,878		00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0		(5)辦理衛生政策方案規劃、評估、業務督導
0319 雜項設備費	1,678		與檢討會召開所需經費4,000千元，含通訊
0400 獎補助費	8,000		費35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50千元、按日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7,440		按件計資酬金500千元、物品費1,000千元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560		、一般事務費950千元、國內旅費1,000千
			元、運費50千元。
			(6)辦理出版物出版之專家諮詢會議所需經費4
			,000千元，含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0千元
			、物品費1,200千元、一般事務費1,200千
			元、國內旅費500千元、運費100千元。
			(7)推廣雙邊國際衛生合作與交流及辦理多邊
			國際衛生合作交流，所需經費4,000千元，
			含教育訓練費1,000千元、通訊費100千元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00千元、物品費200
			千元、一般事務費1,000千元、國內旅費1,
			000千元。
			(8)辦理國際性衛生組織活動所需經費2,754千
			元，含教育訓練費550千元、通訊費110千
			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0千元、物品費50
			0千元、一般事務費994千元、國內旅費100
			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9)購置多功能影印機、傳真機、三孔打動機、膠膜機、及投影機等設備費470千元。 2.辦理消費者風險管理及消費者保護業務，所需經費51,115千元，編列如下：(風險管理組) (1)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所需經費28,760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消費者服務、廣告標示稽查相關訓練、研討會及派員參加相關訓練，所需訓練費300千元、一般通訊費50千元、專家學者出席費50千元、講座鐘點費55千元、一般事務費2,367千元、國內旅費550千元，共計3,372千元。 <2>建構我國藥物管理一元化之機制-上市後管理，所需經費25,180千元，包括： #1.辦理建立上市後藥物風險管理體系計畫及全國藥政業務研討會所需專家學者出席費70千元、講座鐘點費145千元、審查費65千元、一般事務費1,260千元，共計1,540千元。 #2.提升老人或婦女等特定族群正確用藥認知媒體通路宣導1,100千元、打擊不法藥物媒體宣導與民眾認知調查5,880千元，共計6,980千元。(業務宣導費6,980千元，含婦女相關預算1,100千元) #3.辦理不法藥物聯合稽查與教育訓練所需訓練費480千元、國內旅費690千元，共計1,170千元。 #4.建立違規廣告審核監控體系所需電腦設備維護及硬體增修等費用490千元(經常門290千元，資本門200千元)。 #5.委託辦理醫療、藥物、化粧品、食品違規廣告監控及統計分析3,000千元。 #6.委託辦理藥物與化粧品廣告審查經費4,000千元。 #7.補助台灣省與福建省各縣市衛生局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8,000千元(對台灣省各縣市之補助7,44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千元、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560千元) 。 <3>購置影印機及雜項設備等208千元。(資本門) (2)建構國家風險評估機制業務，所需經費10,363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風險評估、溝通(媒體溝通技巧)與管理相關訓練及演練課程，所需訓練費1,000千元。 <2>辦理組織風險管理，及食品藥物化粧品風險管理相關業務，所需一般事務費1,200千元。 <3>辦理緊急事件整備與應變之規劃、演練、處理及動員事項，多元型態風險與及特定事件溝通(含媒體平台)，所需一般事務費3,000千元。 <4>委託辦理建置風險分級、評估與監督機制及資訊蒐集3,000千元。 <5>食品藥物化粧品風險管理專家委員會等所需專家學者出席費200千元、講座鐘點費200千元，計400千元。 <6>業務聯繫用郵資、電話、數據交換與網路通訊費63千元。 <7>其他業務租金200千元。 <8>出席會議、洽辦公務旅費500千元。 <9>購置多功能傳真機、碎紙機、乾燥箱、資料櫃、冰箱、飲水機等設備1,000千元 。 (3)辦理實驗室管理等業務，所需經費6,782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衛生局檢驗室之輔導訓練、研討、查核及能力試驗，辦理實驗室認證與能力比對測試及實驗室管理人員訓練，所需經費1,803千元。 #1. 郵寄出版品及業務聯繫通訊費10千元 。 #2. 專家學者審查諮詢會議及研討會之出席費2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3.研習會、訓練及線上自學課程等講座鐘點費100千元。 #4.辦理實驗室查核、評鑑裁判費100千元。 #5.辦理衛生局訓練、研習會、會議與能力試驗等所需消耗品100千元、非消耗品100千元、電費200千元，計400千元。 #6.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100千元。 #7.衛生局GLP外部查核及區管理中心GLP督導等所需旅費163千元、運費100千元、短程車資30千元，計293千元。 #8.辦理實驗室認證與能力比對測試所需一般事務費600千元。 <2>辦理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機構之管理，對每家認可機構進行實地評鑑及績效監測，督導公立醫療院所毒品檢驗及能力測試，計1,231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40千元。 #2.網路通訊費25千元、郵電費70千元，合計95千元。 #3.影印機租金30千元。 #4.會議及實地評鑑所需出席費120千元、講座鐘點費30千元，審查費、稿費等100千元，計250千元。 #5.國外認證組織年費50千元。 #6.辦理認可業務所需購買之試藥、試劑及文具紙張等物品費120千元。 #7.出席會議及認可檢驗機構實際評鑑等國內旅費257千元。 #8.參加2010年美國鑑識毒理科學家年會165千元。 #9.洽辦公務短程車資7千元。 #10.認證使用之其他物品費217千元。 <3>委託辦理民間實驗室資源調查及資料庫建立3,500千元。 <4>委託辦理實驗室品質管理等訓練248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食品管理業務	153,403	食品組	(4)規劃與辦理工廠查核及管理業務，所需經費5,210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工廠查核相關教育訓練課程180千元。 <2>業務聯繫用郵電通訊費100千元。 <3>辦理查核所需相關消耗品30千元及非消耗品20千元，計50千元。 <4>聘用GMP稽查人員（4名）3,380千元（含薪資、勞健保、勞退金）。 <5>外聘委員、科技諮詢專家之出席費、審查費、講師鐘點費及評鑑裁判費50千元。 <6>辦理相關訓練講義印製、教具等一般事務費50千元。 <7>赴廠查核、出席會議及洽辦公務等國內旅費1,400千元。 3.辦理國外藥廠藥品優良製造規範查核業務(審查費收支併列)，落實藥品品質源頭管理，追蹤國外各藥廠執行GMP現況，確保輸入藥品品質，維護國人用藥安全。所需經費14,000千元，編列如下：(風險管理組) (1)藥品優良製造與品質管理等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及人員教育訓練費用100千元。 (2)處理公務所需水電費261千元。 (3)業務聯繫用郵資、電話、數據交換及網路等通訊費400千元。 (4)聘用GMP稽查人員(6名)經費（含薪資、勞健保、勞退金）等4,938千元。 (5)科技顧問專家、委員出席費、審查費、講師鐘點費、稿費及評鑑裁判費等100千元。 (6)申請加入國際藥品GMP稽查協約組織(PIC/S)入會費用200千元。 (7)文具紙張、影印紙、檔案櫃、隔板等消耗及非消耗品等156千元。 (8)稽查手冊及查廠報告等印製費用等一般事務費901千元。 (9)赴國外GMP藥廠查核差旅費6,944千元。 1.建立具國際調和之食品衛生管理制度，所需經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00 業務費	102,682		費13,500千元，編列如下：
0201 教育訓練費	2,710		(1)辦理增修訂食品法規標準之資料蒐集、作業程序、風險評估、審查等所需經費1,320千元，含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0千元，通訊費80千元，國內旅費15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90千元。
0203 通訊費	1,845		(2)辦理促進法規措施之透明化、印製法規、相關說明會與教育訓練所需經費510千元，含一般事務費290千元，通訊費100千元，國內旅費12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930		(3)辦理跨部會協調會報所需經費600千元，含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一般事務費200千元，通訊費10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175		(4)建立新穎性食品管理制度及委託相關學術研究單位辦理資料蒐集、分析、評估，所需經費2,850千元，含委託辦理資訊蒐集1,900千元，通訊費80千元，一般事務費3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2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570		(5)建立殘留農業安全容許量評估，所需經費2,770千元，含委託相關學術研究單位2,500千元，一般事務費15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通訊費20千元。
0251 委辦費	65,770		(6)建立國內外食品安全因子值評估，所需經費2,100千元，含委託相關學術研究單位1,500千元，一般事務費400千元，國內旅費150千元，通訊費50千元。
0271 物品	830		(7)建立各類衛生標準所需評估資訊蒐集分析，所需經費1,500千元，含委託相關學術研究單位1,150千元，一般事務費20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通訊費5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8,491		(8)辦理「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所需相關經費150千元，含通訊費15千元，物品20千元，國內旅費25千元，一般事務費9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6		(9)辦理與其他國家及大陸之食品安全相關會談經費1,700千元，含通訊費2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500千元，一般事務費48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685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500		
0293 國外旅費	100		
0300 設備及投資	358		
0319 雜項設備費	358		
0400 獎補助費	50,363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47,613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2,65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0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國內旅費100千元，大陸地區旅費500千元(海峽兩岸食品安全業務主管部門專家會議)，國外旅費100千元(參加美洲及歐洲之雙邊諮商會議)。 2.推動國內食品衛生安全推動暨輔導計畫，所需經費53,359千元，編列如下：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加強食品業者良好衛生規範GHP及食品安全管制HACCP制度管理專案計畫」經費24,413千元： <1>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22,463千元(經常門17,918千元，資本門4,545千元)。 <2>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1,950千元(經常門1,505千元，資本門445千元)。 (2)推動食品業者建立自主管理制度經費3,996千元，含委辦費3,000千元，教育訓練費60千元，通訊費4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30千元，一般事務費370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6千元，國內旅費350千元。 (3)辦理食品安全管制系統制度之符合性稽查及輔導(含乳品HACCP、肉品HACCP等)，所需經費7,150千元，含委辦費5,000千元，一般事務費1,050千元，教育訓練費400千元，國內旅費40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2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 (4)辦理HACCP系統資料庫建置及整合經費5,000千元，含委辦費4,000千元，一般事務費50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教育訓練費150千元，通訊費250千元。 (5)辦理食品產業建立加工食品追溯系統計畫經費7,000千元，含委辦費6,000千元，一般事務費300千元，教育訓練費3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千元，國內旅費150千元，通訊費10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00千元。 (6)辦理HACCP認證制度業務經費2,500千元，含委託辦理費用1,800千元，一般事務費700千元。 (7)辦理食品衛生管理人員稽查實務訓練，編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列委辦費1,400千元。 (8)維護更新食品資訊網與廚師管理系統網站及資料庫，編列委辦費1,900千元。 3.加強進口食品管理計畫，所需經費22,000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進口食品管控及評估等，所需經費6,120千元，含委辦費4,000千元，一般事務費1,45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50千元，通訊費5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70千元。 (2)委託辦理國外申請肉品審查，所需委辦費6,000千元。 (3)委託辦理進口食品法規理資料蒐集、分析、評估研修等經費2,600千元，含委辦費1,500千元，一般事務費1,100千元。 (4)委託加強執行輸入查驗業務相關人員培訓經費4,280千元，含委辦費1,620千元，一般事務費1,650千元，通訊費1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0千元，訓練費500千元。 (5)補助臺灣省與福建省各縣市衛生局辦理進口食品稽查計畫經費3,000千元： <1>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2,500千元(經常門2,500千元)。 <2>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500千元(經常門500千元)。 4.推動營養標示與國民營養工作及強化食品營養宣導機制，所需經費10,630千元，編列如下： (1)國民營養相關法規之研訂，所需經費1,340千元，含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0千元，一般事務費1,150千元，通訊費10千元，物品30千元，國內旅費4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60千元。 (2)國民營養業務訓練所需經費600千元，含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00千元，一般事務費450千元，國內旅費50千元。 (3)辦理市售包裝食品營養成分標示制度所需經費600千元(含婦女相關預算300千元)，含按日按件計資酬金70千元，一般事務費4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0千元，通訊費60千元，國內旅費20千元。 (4)委託辦理民眾教育及推動健康飲食計畫經費2,850千元，含通訊費2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50千元，物品200千元，一般事務費1,4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5)營養教育種子之營養知識培育計畫經費2,750千元，含通訊費1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50千元，物品200千元，一般事務費1,4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6)辦理民眾宣導教育經費990千元，含通訊費13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50千元，物品200千元，一般事務費210千元(含業務宣導費10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對國內團體補助辦理民眾宣導教育100千元。 (7)印製「台灣常見食品營養圖鑑」與國民營養相關文宣印製所需費用，編列一般事務費500千元。 (8)辦理國民營養調查資料收集、研討會議及計畫審查，所需經費1,000千元，含一般事務費5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出席費120千元、講座鐘點費60千元、稿費20千元)，通訊費10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5.辦理食品衛生及國民營養計畫與健康食品及特殊營養食品管理，所需經費19,434千元，編列如下： (1)建立特殊營養食品管理制度所需經費2,401千元，含委辦費1,000千元，國內旅費30千元，一般事務費571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30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500千元。 (2)委託辦理輸入膠囊錠狀食品所需經費4,000千元。 (3)委託辦理輸入食品添加物所需經費3,000千元。 (4)委託辦理健康食品查驗登記所需經費7,0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5)委託相關學術單位進行增修訂健康食品保健功效評估方法、安全性評估、規格標準計畫經費1,500千元。 (6)購置多功能影印機、三孔打動機、膠膜機、投影機等辦公設備費358千元。 (7)編列研發替代役人員(2人)之相關費用共1,175千元。(含薪資、年終獎金、勞健保與其他相關費用) 6.推廣衛生優良標章、建立餐飲業之評鑑制度，所需經費34,480千元，編列如下：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餐飲食材源頭管理及優良餐廳評鑑制度」5,500千元： <1>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5,300千元(經常門5,300千元)。 <2>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200千元(經常門200千元)。 (2)辦理觀光夜市小型餐飲店衛生管理輔導計畫，所需經費2,500千元，含委辦費2,000千元，一般事務費350千元，通訊費5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 (3)委託學術團體、民間團體辦理民眾餐飲衛生教育及推動健康飲食，所需經費3,000千元，含委辦費2,000千元，一般事務費700千元，通訊費100千元，物品10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 (4)辦理食品中毒防治年度會報，案件之建檔、統計分析、業務督導、印製食品中毒發生狀況手冊等所需經費1,130千元，含一般事務費750千元，通訊費50千元，國內旅費300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30千元。 (5)辦理餐飲衛生稽查人員教育訓練，所需費用1,500千元，含訓練費1,30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00千元。 (6)委託學術團體、民間團體辦理改善餐飲衛生研究計畫，所需經費1,500千元，含委辦費1,000千元，一般事務費300千元，通訊費50千元，物品50千元，國內旅費1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7)辦理全國餐飲衛生管理共識營，委辦費用1,000千元。
			(8)補助臺灣省地方衛生局購置「食品危機處理快速檢驗機動車」(含快速檢驗及檢查設備)，共編列17,350千元，(資本門17,350千元)。
			(9)辦理全國食品衛生聯繫及研討會1,000千元，含通訊費30千元，其他業務租金180千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80千元，物品30千元，一般事務費480千元，國內旅費200千元。
03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管理業務	219,322	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組、管制藥品組	1. 建構我國藥物管理一元化之機制-藥品上市前管理，所需經費20,803千元，編列如下： (1)提升藥品上市前管理服務品質所需專家學者審查費100千元、出席費300千元、講座鐘點費350千元、訓練費235千元、編撰稿費100千元、郵電費222千元、一般事務費500千元、消耗品55千元、國內旅費438千元，共計2,300千元。 (2)辦理人民申請案線上申辦作業之功能增修費用500千元、藥物仿單資料線上更新系統費用1,700千元、通關自動化藥物報單分析系統費用1,700千元，購置電腦及週邊等硬體設備費用1,156千元，共計5,056千元(資本門)。 (3)參加藥品國際醫藥法規協會會議(ICH-GCG)120千元、世界自我醫療產業協會會議(WSMI)112千元，及第70屆世界藥學會(FIP)115千元，共計347千元。 (4)委託辦理兒童製劑各國管理法規之探討1,000千元。 (5)委託辦理BA/BE試驗執行場所查核1,800千元(經常門1,700千元，資本門100千元)。(99-100年連續計畫，總計經常門3,400千元，資本門200千元) (6)委託辦理藥品藥理治療分類代碼編定600千元。 (7)委託辦理罕見疾病藥物年報、資料庫及相
0200 業務費	163,518		
0201 教育訓練費	1,255		
0202 水電費	1,348		
0203 通訊費	1,431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3,23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82,55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845		
0251 委辦費	33,55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42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3		
0271 物品	873		
0279 一般事務費	9,603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950		
0291 國內旅費	1,807		
0293 國外旅費	855		
0294 運費	107		
0295 短程車資	53		
0300 設備及投資	5,469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191		
0319 雜項設備費	278		
0400 獎補助費	50,335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7,78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50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1,755		關活動1,500千元。 (8)委託辦理改善用藥安全及物流效率之條碼系統應用2,000千元(經常門1,500千元，資本門500千元)。 (9)委託辦理藥政簡史計畫1,200千元。 (10)委託辦理落實藥師給藥過程中重複確認機制，提供正確用藥之專業服務，保障民眾用藥安全5,000千元。(98-100年連續計畫，總計14,400千元) 2.辦理藥品查驗登記業務(審查費收支併列)，所需經費129,950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藥品、醫療器材、化粧品查驗登記所需專業服務費80,768千元(院授人力字第0970061116號函，員額100人)，訓練費1,000千元，共計81,768千元。 (2)召開專家學者審查會議與提供專業審查諮詢所需出席費2,000千元、審查費12,300千元、國內旅費400千元，共計14,700千元。 (3)辦理審查業務所需辦公大樓租金10,600千元、租賃影印機2,500千元、水費100千元、電費1,248千元、通訊費532千元、房屋建築養護費950千元，及處理一般公務所需保全/管理/清潔等一般事務費3,052千元，共計18,982千元。 (4)委託辦理學名藥查驗登記諮詢服務及輔導4,500千元。 (5)委託辦理藥品許可證上市後管理法規研討及行政流程簡化4,500千元。 (6)委託辦理非處方藥產品管理之國際化與簡化5,500千元。 3.建構符合國際潮流之醫藥品審查機制35,000千元： (1)捐助辦理建構符合國際潮流之新藥及臨床試驗審查機制及促進國內生技產業發展與其審查資訊之傳送、建檔等所需業務及電腦等周邊設備費用，共需35,000千元(經常門34,000千元，資本門1,000千元)。 4.健全用藥安全體系及機制(新世代健康領航計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畫)，所需經費15,000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健全用藥安全體系及機制所需專家學者出席費80千元、審查費80千元，共計160千元。 (2)提升醫藥合作發展社區用藥保健體系所需國內旅費40千元。 (3)委託辦理社區藥局藥事服務品質評估考核及藥品供應與支援平台3,200千元。 (4)委託辦理協助開發中國家推展優良藥事作業規範1,100千元。 (5)捐助辦理藥品安全劑型、包裝改良推動事項1,210千元。 (6)捐助辦理提升藥事服務品質、病人用藥安全機制與調查、建置藥物安全相關照護體系6,290千元。 (7)捐助學術機構辦理國際藥學事務推展WHO理念3,000千元(西太平洋藥事論壇2,000千元、世界藥學會1,000千元)。 5.辦理管制藥品政策制定與證照管理業務、研(修)訂管制藥品管理政策、法規及法令宣導、辦理管制藥品輸出入、製造許可業務、執行管制藥品流向申報與稽核管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及教育、藥物濫用流病調查與監測等業務，所需經費18,569千元，包括業務費13,321千元，設備及投資413千元，獎補助費4,835千元，編列如下： (1)辦理管制藥品證照及法規、稽核管理、藥物濫用防制監測調查與教育宣導業務11,864千元，包括： <1>教育訓練費20千元。 <2>網路通訊費7千元，郵資及電話費670千元，計677千元。 <3>影印機租金130千元。 <4>聘用國防訓儲科技人員2人752千元及研發替代役2人1,036千元，計1,788千元。 <5>專家學者出席費180千元，講座鐘點費95千元，審查費230千元，計505千元。 <6>文具紙張、中西文期刊、圖書、報章雜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誌等物品費818千元。 <7>法規彙編、法令宣導手冊、印製各式證照書表等80千元，辦理機構業者研習、管制藥品稽核人員訓練講習等一般事務費1,246千元，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及印製教育手冊、教具等一般事務費1,365千元等，計2,691千元。 <8>管制藥品流向申報資料勞務委外登打75千元，報表郵件及相關公文之拆封、登錄、分發、整理與歸檔以及宣導品資料登打、包裝寄送、庫存管理等勞務委外人1,074千元，計1,149千元。 <9>參加2010年第41屆美國成癮藥物協會醫學科學年會147千元，2010年第26屆國際藥物流行病學暨療效風險管理會議194千元，2010年藥物依賴問題學院科學年會167千元，計508千元。 <10>捐助民間機構、團體辦理高危險族群之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計800千元。 <11>參加國外組織會費42千元，國內組織會費13千元，計55千元。 <12>國內旅費395千元，運費107千元，短程車資53千元，計555千元。 <13>管制藥品濫用通報獎勵金1,755千元(首例：10千元×5人；一般個案：0.1千元×17.05千人)。 <14>資料統計、套裝軟體135千元。 <15>單眼相機鏡頭及閃光燈設備、硬碟攝影機、單槍投影機、電動訂書機等雜項設備278千元。 (2)辦理強化藥物濫用防制體系計畫-瞭解新興藥物濫用資訊、法規與技術、加強合理處方使用管制藥品、推動社區自主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有效提升民眾對新興藥物濫用危害認知與預防能力等經費6,705千元： <1>辦理管制藥品分級原則及法規政策影響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評估研究等委辦費700千元，辦理種子師資培訓活動委辦費950千元，計1,650千元。
			<2>辦理使用管制藥品醫藥人員「合理處方使用管制藥品講習會」、辦理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販賣業者及製造業者「管制藥品之使用及管理講習會」等，講師鐘點費30千元，國內旅費117千元，場地、講義、雜支等一般事務費165千元，計312千元。
			<3>加強醫師處方使用管制藥品合理性及適當性、執行替代療法機構以及第四級管制藥品原料藥之販賣業者及製造業者等之查核，國內旅費417千元，一般事務費46千元，計463千元。
			<4>運用各式媒體通路，傳達新興藥物濫用防制知識一般事務費2,000千元。(業務宣導費)
			<5>辦理社區民眾對新興濫用藥物危害認知宣導活動2,280千元：
			#1.補助公立醫療機構、公立學校等辦理社區民眾藥物濫用危害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300千元。
			#2.捐助民間機構、團體等辦理社區民眾藥物濫用危害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1,480千元。
			#3.捐助私立學校等辦理社區民眾藥物濫用危害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500千元。
04 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管理業務	35,012	醫療器材及化粧品組	1.辦理建構我國藥物管理一元化之機制-醫療器材及化粧品上市前管理，所需經費5,012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34,405		(1)提升醫療器材上市前管理服務品質所需專家學者出席費80千元、講座鐘點費80千元、訓練費80千元、一般通訊費30千元、一般事務費26千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2
0201 教育訓練費	80		
0203 通訊費	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0		
0251 委辦費	33,80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79 一般事務費	26		8千元、國內旅費80千元，共計40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		(2)委託辦理「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之醫療器材設備部分現況分析2,00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80		(3)委託辦理國際醫療器材分類分級及標準採認等相關法規之彙集、宣導，並建置與維護相關資料庫等業務1,80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201		(4)參加國際醫療器材法規調和會議(GHTF)132千元及亞洲醫療器材國際法規調和會議(AHWP)69千元，共計201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607		(5)辦理醫材類似品資料查詢增修費用607千元(資本門)。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07		2.辦理醫療器材查驗登記業務(審查費收支併列)30,000千元，編列如下：
			(1)委託辦理配合查驗登記所需執行醫療器材臨床試驗查核事宜及查核人員訓練1,500千元。
			(2)委託辦理醫療器材產品開發相關法規宣導與諮詢服務2,000千元。
			(3)委託辦理第二等級體外診斷醫療器材技術審查作業暨國際調和化管理6,500千元。
			(4)委託辦理醫療器材(含體外診斷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GMP)查廠、品質系統文件(QSD)審核及推動海外查廠等業務20,000千元。
05 研究檢驗管理業務	95,344	研究檢驗組	辦理食品藥物化粧品檢驗63,853千元，市售食品藥物化粧品品質調查分析評估1,823千元，辦理濫用藥物檢驗、毒性評估及資訊管理通報系統開發維護3,445千元，強化藥物濫用防制體系計畫-濫用藥物廣篩調查與監測評估，提升檢驗技術能量4,223千元，委託辦理市售食品藥物化粧品產品檢驗及調查檢驗22,000千元，合共95,344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42,902		1.業務費42,902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99		(1)同仁參加檢驗及管理科技之培訓等費用199千元(國內培訓含報名費及其他教育訓練相關費用)。
0202 水電費	757		(2)檢驗用水電費等757千元。
0203 通訊費	565		(3)網路通訊費15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30		
0251 委辦費	18,599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4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80		
0271 物品	7,443		
0279 一般事務費	3,33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90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371		(4)檢驗業務聯繫所需郵資、電話、傳真等費用55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668		(5)各資訊系統及積分軟體之操作維護100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20		(6)事務影印機租金15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499		(7)專家出席費330千元。
0294 運費	182		(8)講座鐘點費60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63		(9)教育宣導教材、文件資料審查、稿費、刊物及外文資料翻譯等44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2,442		(10)委託辦理市售一般藥物、化粧品、中藥製劑及食品摻加西藥檢驗9,920千元，委託辦理食品、藥物調查檢驗8,679千元，共計18,599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6,225		(11)歐洲農藥殘留研討會註冊費40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5,753		(12)國內認證組織年費8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464		(13)標準品原料、檢驗用試藥、玻璃器材及配件消耗品、檢驗用計量操作工具、文具紙張、試劑、溶液、溶媒、試劑套組、培養基、耗材、氣體、辦公用物品、防護用品、圖書工具書、電腦週邊設備耗材、水電相關耗材及訂閱醫學藥物食品雜誌期刊等消耗及非消耗品計7,443千元。
			(14)實驗室清潔外包人力2名經費120千元、食品檢驗及管理、實驗室品質保證、廢溶媒處理費、檢體磨粉或加工等前處理、檢驗研究成果相關報告印製、實驗衣及無塵衣清洗、生物藥品檢驗封緘用封條印製、製作實驗衣、動物屍體、處理廢棄物、檢驗專業資訊網站註冊下載等及雜支等3,216千元，共計3,336千元。
			(15)實驗室、動物房、辦公場所整修及維護，水電管線修繕，檢驗用儀器機具設備養護、校正等費用9,271千元。
			(16)出席會議、洽辦公務、委外實驗室查核等差旅費668千元，運送檢體182千元及檢體採買之短程車資63千元，共計913千元。
			(17)參加亞太冬季電漿光譜化學研討會12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8)參加日本生藥學會年會80千元；參加國際藥品管理論壇159千元；參加歐洲農藥殘留研討會130千元；參加食品科技協會(IFIT)年會130千元，共計499千元。 2.設備及投資52,442千元： (1)研究檢驗大樓六樓、七樓、八樓辦公區與實驗室獨立操作整修及電梯更新工程27,823千元，興建實驗室廢水排除系統8,402千元，共計36,225千元。 (2)高效液相層析儀之資訊軟體設備更新200千元、紅外線光譜儀標準圖庫432千元，共計632千元。 (3)超效能液相層析暨PDA檢測儀2,500千元。 (4)純水製造機450千元、加熱分解裝置350千元，共計800千元。 (5)紅外線光譜儀手動打錠組30千元。 (6)多重光譜酵素鏈結免疫分析儀1,860千元。 (7)聚合酵素連鎖反應器2台共700千元。 (8)超微量生物樣品檢測儀438千元。 (9)飼料儲存冷藏室1,000千元。 (10)隔離式自動飲水兔籠架(6籠/架)1架1,500千元。 (11)蛋白質分析儀(疫苗效價試驗用)1,500千元。 (12)天竺鼠飼養盒(80個)1,660千元。 (13)濫用藥物檢驗、廣篩及監測新興濫用藥物之儀器設備360千元。 (14)檢驗技術能量提升，擴充濫用藥物檢測效能，購置檢驗儀器設備2,773千元。 (15)儀器專用桌椅、圖書設備、防護設備及其他零星設備等464千元。
06 區管理中心業務	42,745	北、中、南區管理中心	北、中、南區管理中心辦理(一)加強進口食品安全管理計畫-輸入食品查驗業務。(二)地區食品、藥物與化粧品等衛生稽查檢驗及追蹤檢驗。(三)市售食品、藥物、化粧品流通產品之稽查。所需經費42,745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9,460		1.業務費9,460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00		(1)辦理稽查、檢驗等人員相關訓練費用100千
0202 水電費	972		
0203 通訊費	700		
0215 資訊服務費	2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40		元。
0231 保險費	100		(2)北、中、南區辦公大樓等所需水電費972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2		元。
0271 物品	2,716		(3)業務聯繫所需郵資、電話、傳真、數據通
0279 一般事務費	1,173		訊及網路等費用70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55		(4)資訊操作維護費2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87		(5)影印機租賃、第四台月租費等14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937		(6)執行業務所需保險費100千元。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20		(7)聘請專家學者所需出席費、講座鐘點費、
0294 運費	108		審查費及稿費等32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200		(8)檢驗用試藥、標準品、層析管、培養基、
0300 設備及投資	33,285		玻璃器材等各項試藥耗材與辦公文具紙張
0304 機械設備費	29,154		、電腦及周邊設備之耗材、水電器用耗材
0319 雜項設備費	4,131		、防護用品、期刊圖書、報章雜誌等消耗
			品2,516千元及檢驗用器材、辦公桌椅、事
			務設備等非消耗品200千元，共計2,716千
			元。
			(9)外包人力、健康檢查、大樓管理費、報告
			印刷、資訊查詢、清潔維護、辦理會議雜
			項等1,173千元。
			(10)實驗室、檢驗大樓、衛生園區等房屋建築
			養護費255千元。
			(11)氣相層析儀、消防、機電設備、水電管線
			等實驗室及公務相關儀器設備之保養、維
			修及校正、安全檢查與申報等費用1,887
			千元。
			(12)執行查核、取樣、洽辦公務、參加會議等
			差旅費937千元。
			(13)赴大陸地區參加輸入食品查驗業務相關會
			議及參訪等120千元。
			(14)檢體、文書資料、器材運送等運費108千
			元。
			(15)洽公短程車資200千元。
			2.設備及投資33,285千元：
			(1)冷凍、冷藏設備等1,000千元。
			(2)超高壓液相層析儀2,700千元、液相層析儀
			3,000千元、離子層析儀2,300千元、光電
			二極體陣列式偵測器600千元、頂空自動進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樣器800千元等，共計9,400千元。
			(3)自動電位滴定儀700千元、全自動樣品淨化工作站1,700千元、超高速離心粉碎機400千元、振盪機500千元、高壓溶劑萃取裝置3,300千元、離心機500千元、消化裝置1,800千元、酸洗機400千元、濃縮設備700千元等，共計10,000千元。
			(4)純水製造系統、玻璃器材洗滌機等實驗設備1,100千元。
			(5)電子分注器、採樣工具及其他查驗業務所需零星設備等1,000千元。
			(6)實驗台、抽氣櫃及儀器週邊台面等之建置費用6,654千元。
			(7)藥品櫃室及相關附屬設備2,561千元。
			(8)電漿電視、液晶顯示器、數位相機、投影機、微波爐、電冰箱、檢體置放櫃等雜項設備1,570千元。
07 資訊統計管理業務	143,527	資訊管理室	辦理資訊管理業務，所需經費143,527千元，其中包括資訊業務整合工作41,797千元(經常門31,395千元，資本門10,402千元)與輸入食品邊境查驗資訊業務建置工作101,730千元(經常門11,363千元，資本門90,367千元)，編列如下：
0200 業務費	42,758		1.業務費42,758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0		(1)辦理資訊研習訓練費等10千元。
0203 通訊費	4,655		(2)數據通信費及網路通訊費等4,583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37,659		(3)業務聯繫用郵資、傳真、電話等通訊費72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		(4)資訊操作維護費37,659千元：
0271 物品	258		<1>通關自動化(醫事簽審管理系統暨便捷貿e網介接系統)等維護1,47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100		<2>食品管理、查驗登記、中毒等資訊系統維護2,00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5		<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建置輔導、第三方驗證等費用485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30		<4>辦理強化藥物濫用防制體系計畫-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建置維護，加強檢驗及通報系統效能，及濫用藥物檢驗及認證業務管理系統建置維護等所需費用1,1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769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0,669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7千元。 <5>資訊安全風險檢測、即時監控、硬體維護及軟硬體版本升級等費用5,570千元。 <6>藥證業務管理資訊系統維護1,200千元。 <7>財產管理系統、事務請修與會議室管理系統、藥品交互作用資料庫管理資訊系統及訊華儀器保固委外維護等費用606千元。 <8>反毒資源線上博物館網站系統維護費800千元。 <9>薪資差勤、採購電子化系統委外維護等費用760千元。 <10>資訊設備委外維護費6,700千元。 <11>電子公文檔管暨檢驗系統維護4,320千元。 <12>全年度防毒部署機制更新1,153千元。 <13>管制藥品管理資訊系統(證照子系統、稽核子系統)維護等費用3,000千元。 <14>藥物濫用尿液檢驗通報系統、藥物濫用檢驗管理資訊系統等維護費600千元。 <15>輸入食品邊境查驗自動化管理資訊系統驗證費7,413千元。 <16>其他系統功能維護費用430千元。 (5)聘請資訊專家所需出席費15千元、講座鐘點費10千元、稿費6千元，計31千元。 (6)磁帶、UPS電池、傳真機、印表機用碳粉匣等258千元。 (7)電腦機房設備搬遷100千元。 (8)影印機、傳真機維護15千元。 (9)派員赴各辦事處維護調整資訊設備等差旅費3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00,769千元： (1)硬體設備費27,320千元： <1>主機伺服器設備汰舊換新1,609千元。 <2>個人電腦60部(汰換民國91年以前)1,500千元。 <3>港埠辦事處辦公電腦設備等購置費1,399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預算金額	781,5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4>輸入食品邊境查驗自動化系統電腦硬體，含資料庫主機、應用伺服器、負載平衡器等硬體設備購置費15,000千元。 <5>機房擴充整建費用7,812千元。 (2)軟體購置費15,201千元： <1>網路安全防護工具軟體500千元。 <2>原始碼檢測與資料庫軟體1,900千元。 <3>汰換90年購置網路型入侵偵測軟體2,200千元。 <4>微軟個人端60套授權1,011千元。 <5>輸入食品邊境查驗自動化系統電腦系統軟體購置費用9,486千元。 <6>其他軟體購置費104千元。 (3)系統開發費58,148千元： <1>食品管理資訊系統功能增修500千元。 <2>藥品交互作用資料庫管理資訊系統擴增500千元。 <3>濫用藥物通報等系統開發278千元。 <4>輸入食品邊境查驗自動化電腦系統(含行政管理採購、會計等系統開發增修)，計56,670千元。 <5>其他系統增修費用200千元。 (4)雜項設備費100千元： <1>電子防潮箱等設備購置費100千元。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1577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20
-----------	------------------	------	----

預期成果：

促進行政效能，補救預算不足。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20	秘書室	本年度預算數編列如列數。
0900 預備金	20		
0901 第一預備金	20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57700100 一般行政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 業務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7157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592,222	781,592	943,539	20	2,317,373
0100人事費	537,553	-	-	-	537,553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6,373	-	-	-	346,373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10,607	-	-	-	10,607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1,922	-	-	-	11,922
0111獎金	77,477	-	-	-	77,477
0121其他給與	15,459	-	-	-	15,459
0131加班值班費	15,546	-	-	-	15,546
0143退休離職儲金	32,262	-	-	-	32,262
0151保險	27,907	-	-	-	27,907
0200業務費	46,568	478,086	628,648	-	1,153,302
0201教育訓練費	470	8,704	8,804	-	17,978
0202水電費	7,237	3,538	3,403	-	14,178
0203通訊費	415	11,504	2,000	-	13,919
0215資訊服務費	-	38,069	2,300	-	40,369
0219其他業務租金	15,279	16,180	1,052	-	32,511
0221稅捐及規費	254	-	30	-	284
0231保險費	610	100	-	-	710
0249臨時人員酬金	850	92,049	39,819	-	132,718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4	29,003	6,125	-	35,232
0251委辦費	-	165,467	473,159	-	638,626
0261國際組織會費	-	332	190	-	522
0262國內組織會費	-	93	300	-	393
0271物品	2,040	17,023	31,304	-	50,367
0279一般事務費	12,611	58,471	42,713	-	113,795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4,130	2,105	1,920	-	8,155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15	-	-	-	815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29	10,477	9,442	-	21,248
0291國內旅費	240	14,367	5,019	-	19,626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740	130	-	870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157700100 一般行政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 業務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71577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3國外旅費	-	8,764	-	-		8,764
0294運費	8	747	711	-		1,466
0295短程車資	14	353	227	-		594
0299特別費	162	-	-	-		162
0300設備及投資	7,075	194,808	133,908	-		335,791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524	36,225	-	-		38,749
0304機械設備費	-	44,907	84,284	-		129,191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106,667	46,189	-		152,856
0319雜項設備費	4,551	7,009	3,435	-		14,995
0400獎補助費	1,026	108,698	180,983	-		290,707
0410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55,053	43,488	-		98,541
0429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	3,210	1,667	-		4,877
0432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	300	9,780	-		10,080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47,880	117,348	-		165,228
0438對私校之獎助	-	500	6,000	-		6,500
0475獎勵及慰問	1,026	1,755	2,700	-		5,481
0900預備金	-	-	-	20		20
0901第一預備金	-	-	-	20		20

行政院衛生署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22	6			衛生署主管	537,553	1,061,876	226,462	-
				食品藥物管理局	537,553	1,061,876	226,462	-
				科學支出	-	537,822	140,078	-
		1		科技發展工作	-	537,822	140,078	-
				醫療保健支出	537,553	524,054	86,384	-
		2		一般行政	537,553	46,568	1,026	-
		3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477,486	85,358	-
		5		第一預備金	-	-	-	-

品藥物管理局

科目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20	1,825,911	91,426	335,791	64,245	-	491,462	2,317,373
20	1,825,911	91,426	335,791	64,245	-	491,462	2,317,373
-	677,900	90,826	133,908	40,905	-	265,639	943,539
-	677,900	90,826	133,908	40,905	-	265,639	943,539
20	1,148,011	600	201,883	23,340	-	225,823	1,373,834
-	585,147	-	7,075	-	-	7,075	592,222
-	562,844	600	194,808	23,340	-	218,748	781,592
20	20	-	-	-	-	-	20

行政院衛生署食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22	6		0057000000 衛生署主管	-	38,749	-
			00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	38,749	-
			5257700000 科學支出	-	-	-
			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	-	-
			7157700000 醫療保健支出	-	38,749	-
			7157700100 一般行政	-	2,524	-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36,225	-

品藥物管理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129,191	-	152,856	14,995	-	155,671	491,462
129,191	-	152,856	14,995	-	155,671	491,462
84,284	-	46,189	3,435	-	131,731	265,639
84,284	-	46,189	3,435	-	131,731	265,639
44,907	-	106,667	11,560	-	23,940	225,823
-	-	-	4,551	-	-	7,075
44,907	-	106,667	7,009	-	23,940	218,748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46,37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0,60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922	
六、獎金	77,477	
七、其他給與	15,459	
八、加班值班費	15,546	超時加班費以90年度實支數8成4,362千元編列。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32,262	
十一、保險	27,907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537,553	

行政院衛生署食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衛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				0057000000 衛生署主管	467	392	-	-	-	-	4	4	12	12	9	9	10	10
	6			00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467	392	-	-	-	-	4	4	12	12	9	9	10	10
		2		7157700100 一般行政	467	392	-	-	-	-	4	4	12	12	9	9	10	10

品藥物管理局
明細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9	19	-	-	-	-	521	446	522,007	434,379	87,628	本年度編列職員467人、駐衛警4人、技工9人、駕駛10人、工友12人、聘用19人，合計521人。
19	19	-	-	-	-	521	446	522,007	434,379	87,628	
19	19	-	-	-	-	521	446	522,007	434,379	87,628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次於部會首長座車	4	97.05	2,000	1,716	27.28	47	8	44	9417-QY。局長座車。
1	公務轎車	4	85.10	1,600	1,716	27.28	47	50	16	EY-6271。
1	公務轎車	4	87.05	1,600	1,716	27.28	47	50	16	DH-0643。
1	公務轎車	4	94.07	2,000	1,716	27.28	47	33	53	7201-EC。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	84.12	1,997	1,716	27.28	47	50	32	CH-0035。
1	小型客貨車(8人座)	7	97.04	2,351	1,716	27.28	47	8	25	5903-QY。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96.10	1,998	1,716	27.28	47	25	23	3753-QT。南部檢驗站。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96.10	2,350	1,716	27.28	47	25	23	5280-QT。局本部。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96.10	2,350	1,716	27.28	47	25	23	5276-QT。中部檢驗站。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7.07	2,261	1,716	27.28	47	8	22	6772-QZ。局本部。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7.07	2,261	1,716	27.28	47	8	22	6771-QZ。局本部。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97.07	2,261	1,716	27.28	47	8	22	6770-QZ。東部檢驗站。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7.04	125	324	27.28	9	2	2	878-CUJ。
3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4	125	972	27.28	27	5	51	378-CNZ。局本部。 2.379-CNZ。東部檢驗站。 3.380-CNZ。南部檢驗站。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8.04	50	324	27.28	9	2	2	632-QFG。東部檢驗站。
合 計					22,212		606	306	330	

預算員額： 職員 467 人 技工 9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10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9 人
 駐衛警 4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1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521 人

行政院衛生署食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4棟	20,054.70	400,972	7,185		-	-
二、機關宿舍		-	-	-	1戶	99.19	20
1 首長宿舍		-	-	-	1戶	99.19	20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1戶	105.44	1,295	-		-	-
合 計		20,160.14	402,267	7,185		99.19	20

品藥物管理局

舍明細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16戶	8,449.12	-	20,759	950	28,503.82	-	20,759	8,135
	-	-	-	-	99.19	-	-	20
	-	-	-	-	99.19	-	-	20
	-	-	-	-	-	-	-	-
	-	-	-	-	-	-	-	-
	-	-	-	-	105.44	-	-	-
	8,449.12	-	20,759	950	28,708.45	-	20,759	8,155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轉帳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預	科					預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2	6		3	005700000 衛生署主管 00577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159,950 159,950 159,950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05570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05570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0700101 審查費	159,950 159,950 159,950 159,950
22	6		3	005700000 衛生署主管 00577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14,000 14,000 14,000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05577000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05577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7700101 審查費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行政院衛生署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合計				-	52,317
1.7157700200				-	36,223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1)企劃風險管理及消費者保護業務	01			-	8,000
[1]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99-99	1.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7,440千元。 (1)業務費7,440千元。	99	-	7,440
[2]補助福建省各縣	99-99	1.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處非法管道賣藥560千元。 (1)業務費560千元。	99	-	560
(2)食品衛生業務	02			-	27,923
[1]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99-99	1.辦理「加強食品業者良好衛生規範GHP及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制度專案計畫」，計22,463千元。 (1)業務費17,918千元。 (2)其他4,545千元(資本門)。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衛生局辦理進口食品稽查計畫，計2,500千元。 (1)業務費2,500千元。 3.補助臺灣省各縣市衛生局辦理「餐飲食材源頭管理及優良餐廳評鑑制度」，計5,300千元。 (1)業務費5,300千元。 4.補助臺灣省地方衛生局購置「食品危機處理快速檢驗機動車」(含快速檢驗及檢查設備)，計17,350千元。 (1)其他17,350千元(資本門)。	99	-	25,718
[2]補助福建省各縣	99-99	1.辦理「加強食品業者良好衛生規範GHP及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制度專案計畫」計1,950千元。 (1)業務費1,505千元。 (2)其他445千元(資本門)。 2.補助福建省各縣市衛生局辦理進口食品稽查計畫500千元。 (1)業務費500千元。 3.辦理「餐飲食材源頭管理及優良餐廳評鑑制度」，計200千元。	99	-	2,205

食品藥物管理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61,181		113,498
-	-	-	22,340		58,563
-	-	-	-		8,000
-	-	-	-		7,440
-	-	-	-		560
-	-	-	22,340		50,263
-	-	-	21,895		47,613
-	-	-	445		2,650

行政院衛生署
補助經費
中華民國

補助計畫	計畫起訖年度	補助內容	接受補助機關列入預算年度	補助經費	
				人事費	業務費
(3)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管理業務 [1]補助特種基金	03	(1)業務費200千元。		-	300
		99-99 補助公立醫療機構、公立學校等辦理社區民眾藥物濫用危害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300千元。	99	-	300
				-	16,094
2.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1)藥物科技發展計畫	01			-	8,700
[1]補助特種基金	99-99	1.補助公立學術研究機構、公立醫療院所等辦理全面提升藥物上市臨床試驗之關鍵環境(LCRC)、推動藥物非臨床試驗優良操作規範(GLP)及建立查核機制，所需補助費7,800千元(經常門7,300千元、資本門500千元)。	99	-	8,700
		(1)業務費7,300千元。			
		(2)其他500千元(資本門)。			
		2.補助辦理建置附掛列印處方簽第二維條碼1,800千元(經常門1,400千元，資本門400千元)。			
		(1)業務費1,400千元。			
		(2)其他400千元(資本門)。			
(2)食品安全與營養科技計畫	02			-	7,214
[1]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99-99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強化食品藥物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	99	-	6,891
[2]補助福建省各縣	99-99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強化食品藥物化粧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	99	-	323
(3)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	03			-	180
[1]補助特種基金	99-99	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環境建置，所需經費180千元。	99	-	180
		1.業務費180千元。			

食品藥物管理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其 他	土 地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	-	-	300
-	-	-	-	300
-	-	-	38,841	54,935
-	-	-	900	9,600
-	-	-	900	9,600
-	-	-	37,941	45,155
-	-	-	36,597	43,488
-	-	-	1,344	1,667
-	-	-	-	180
-	-	-	-	180

行政院衛生署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78,150
1.對團體之捐助				78,150
0437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8,150
(1)7157700200				26,8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1]食品管理業務	01	99-99 國內團體	1.辦理營養標示及食品營養宣導工作，計100千元。 (1)業務費100千元。	-
[2]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管理業務	02	99-99 醫療機構、學術機構、民間團體	1.捐助辦理建構符合國際潮流之新藥及臨床試驗審查機制及促進國內生技產業發展等，所需業務及電腦週邊設備費用，共需35,000千元(經常門34,000千元、資本門1,000千元)。 (1)人事費24,000千元。 (2)業務費10,000千元。 (3)其他1,000千元(資本門)。 2.辦理藥品安全劑型包裝改良推動事項1,210千元。 (1)人事費300千元。 (2)業務費750千元。 (3)其他160千元。 3.辦理提升藥事服務品質、病人用藥安全機制與調查、建置藥物安全相關照護體系6,290千元。 (1)人事費1,500千元。 (2)業務費4,000千元。 (3)其他790千元。 4.辦理國際藥學事務推展WHO理念3,000千元(西太平洋藥事論壇2,000千元、世界藥學會1,000千元)。 (1)人事費1,000千元。 (2)業務費1,500千元。 (3)其他500千元。 5.社區民眾對藥物濫用危害認知宣導活動，計2,280千元。 (1)辦理社區民眾藥物濫用危害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1,480千元(經常門)。	26,800

食品藥物管理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88,414	7,581	-	3,064	177,209
88,414	4,800	-	3,064	174,428
81,914	2,100	-	3,064	165,228
18,630	1,450	-	1,000	47,880
100	-	-	-	100
18,530	1,450	-	1,000	47,780

行政院衛生署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2)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1]藥物科技發展計畫	01	99-99	學術研究機構、醫療院所	(2)辦理高危險族群之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800千元(經常門)。 1.捐助學術機構、醫療院所辦理全面提升藥物上市臨床試驗之關鍵環境(LCRC)，所需捐助費13,170千元(經常門12,356千元、資本門814千元)。 (1)人事費3,000千元。 (2)業務費9,356千元。 (3)其他814千元(資本門)。 2.辦理建立藥物非臨床試驗優良操作規範(GLP)之輔導及查核體系4,000千元(經常門3,950千元、資本門50千元)。 (1)人事費950千元。 (2)業務費3,000千元。 (3)其他50千元(資本門)。 3.辦理醫用氣體管理法規宣導2,000千元。 (1)人事費1,200千元。 (2)業務費800千元。 4.辦理提升原料藥品管理研究2,500千元。 (1)人事費1,500千元。 (2)業務費1,000千元。 5.辦理處方藥改分類(switch)為非處方藥及民眾自我用藥(Self-medication)研究3,000千元。 (1)人事費1,800千元。 (2)業務費1,200千元。 6.辦理國內藥廠整併及亞洲區域性臨床試驗整合與協和化之策略性評估1,400千元。 (1)人事費800千元。 (2)業務費600千元。 7.辦理強化正確用藥資源中心衛教模	51,350 51,350

食品藥物管理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63,284	650	-	2,064	117,348
41,225	650	-	2,064	95,289

行政院衛生署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迄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式研究發展4,350千元。 (1)人事費1,000千元。 (2)業務費3,200千元。 (3)其他150千元。 8.辦理2010亞洲藥學會(FAPA)5,000千元。 (1)人事費1,000千元。 (2)業務費3,500千元。 (3)其他500千元。 9.辦理藥物法規科學與藥物安全研究，計59,869千元（經常門58,669千元、資本門1,200千元）。 (1)人事費40,100千元。 (2)業務費18,569千元。 (3)其他1,200千元(資本門)。 1.辦理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環境建置，計22,059千元。 (1)業務費22,059千元。	
[2]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	02	99-99	學術研究機構、團體或醫療院所、財團法人		-
0438對私校之獎助 (1)71577002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1]藥品及新興生技藥品管理業務	01	99-99	私立學校	辦理社區民眾藥物濫用危害防制宣導活動、藥物濫用防制教材、教具設計製作等500千元。	-
(2)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
[1]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發展方案	01	99-99	私立學校	1.辦理基因改造食品安全評估環境建置，所需經費6,000千元。 (1)業務費6,000千元。	-
0475獎勵及慰問 (1)5257700300 科技發展工作					-
[1]藥物科技發展計畫	01	99-99	學術機構、民間團體	依據藥事法第41條，獎勵藥廠藥物科技研發，所需獎勵金2,700千元。	-
2.對個人之捐助					-
0475獎勵及慰問 (1)7157700100 一般行政					-
[1]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99-99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1,026千元。	-
(2)7157700200					-

食品藥物管理局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059	-	-	-	22,059
6,500	-	-	-	6,500
500	-	-	-	500
500	-	-	-	500
6,000	-	-	-	6,000
6,000	-	-	-	6,000
-	2,700	-	-	2,700
-	2,700	-	-	2,700
-	2,700	-	-	2,700
-	2,781	-	-	2,781
-	2,781	-	-	2,781
-	1,026	-	-	1,026
-	1,026	-	-	1,026
-	1,755	-	-	1,755

行政院衛生署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1]管制藥品濫用通報獎勵金	02 99-99	管制藥品濫用通報人員、醫療 機構或團體	1.依「管制藥品管理條例」第三十四 條之一規定，凡符合「管制藥品濫 用通報獎勵辦法」所訂定之獎勵事 項，並完成通報程序之通報人員， 發給通報獎金1,755千元。	

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99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27	189	3,414	26	170	3,284
考 察	-	-	-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14	84	1,820	15	82	1,820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12	96	1,474	11	88	1,464
實 習	1	9	120	-	-	-

行政院衛生署食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 前 往 國 家 或 地 區	主 要 會 議 議 題 談 判 重 點 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 費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一、定期會議						
01第70屆世界藥學會(FIP) - 4 2	葡萄牙(里斯本)	提升我國藥事服務品質及國際能見度，協助開發中國家建立藥事服務制度，拓展國際藥事服務合作事宜。	6	1	90	25
022010年美國鑑識毒理科學家年會 - 43	美國	以法醫鑑識領域之學術活動為主，會議內容可汲取歐美國家之藥品檢驗的技術及發展、認可體系的架構及管理經驗。	7	1	90	32
03參加美洲及歐洲之雙邊諮商會議 - 43	美洲或歐洲	台灣與國際食品安全技術性議題之例行性雙邊諮商。	7	1	50	33
04藥品國際醫藥法規協會會議(I CH-GCG) - 42	美國	推展我國藥政管理與先進國家接軌，深入瞭解國際醫藥法規制度，以建立符合國際水準之藥政法規制度。	6	1	85	25
05「世界自我醫療產業協會」會議(WSMI) - 42	南美	瞭解目前「自我醫療」國際發展趨勢，以作為我國對於自我醫療制度在推廣與管理時之參考。	6	1	60	32
06國際醫療器材法規調和會議(G HTF) - 42	澳洲	與先進國家衛生主管機關進行醫療器材管理經驗交流，瞭解他國最新管理規定，以作為我國醫療器材管理規劃之參考。	6	1	85	37
07亞洲醫療器材國際法規調和會議(AHWP) - 42	亞洲	我國為會員國並擔任其工作小組之諮詢成員，參與該會有助瞭解亞洲各國對醫療器材法規調和化之最新進展與增進互動。	4	1	28	31
08第41屆美國成癮藥物協會醫學科學年會 - 43	美國	提升藥癮治療品質及增進藥癮病人健康照護。	6	1	69	43
09第26屆國際藥物流行病學暨療效風險管理會議 - 43	英國	1. 管制藥品之流行病學趨勢及風險評估管理。 2. 慢性非癌症病人使用麻醉藥品之情形。	6	1	112	39
102010年藥物依賴問題學院科學年會 - 43	美國	3. 各國管制藥品之監控方法。 CPDD年度科學大會集合生物醫學、行為及社會科學領域之產官學界人士參加，大會主要議題包括：賭博與藥物濫用、父母物質濫用、抗癲癇藥物潛在濫用性、注意力缺陷過動症、藥物濫用治療：HIV/HCV治療	6	1	100	22

品藥物管理局
一開會、談判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115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43		165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美國	94.10	1	98
					-	-
					-	-
17		100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10		120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20		112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10		132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10		69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35		147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43		194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45		167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行政院衛生署食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 前 往 國 家 或 地 區	主 要 會 議 議 題 談 判 重 點 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 費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11參加國際藥品管理論壇(CDER Forum for International Drug Regulatory Authorit ies) - 42	美國華盛頓	提供者與流行病學及青少年物 質濫用治療等。 該論壇係美國FDA之CDER提供 國外藥品管理單位相關之藥品 查驗登記(審查及檢驗)、上市 後品質監測與GLP作業、稽查 管理交流討論之平臺,可藉此 瞭解FDA組織架構、藥品管理 情形。	7	1	104	47
12參加歐洲農藥殘留研討會 - 6K	法國	歐洲農藥殘留研討會兩年舉辦 一次主題包括農藥殘留監測分 析技術及風險評估等提供農藥 殘留相關領域之最新及技術交 流機會為農殘領域最大規模之 國際性研討會。	6	1	55	40
13參加食品科技協會(IFT)年會 - 6K	美國芝加哥	國際食品科技會議提供各國食 品研究人員技術交流之平台, 除可提升我國食品檢驗研究之 能見度,並能習得先進食品檢 驗及奈米科技之智能,有助於 因應國際間多變及快速竄流的 食品安全事件。	7	1	51	54
14參加2010年日本生藥學會年會 - 42	日本	藉由研討會之參與,了解日本 在生藥學及藥用植物學研究之 發展與趨勢,並與出席之學者 專家作中草藥相關議題之討論 。	4	1	29	43

品藥物管理局
一開會、談判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8	159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35	13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	-
					-	-
					-	-
25	13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美國	97.06	1	122
					-	-
					-	-
8	8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日本	96.09	1	90
			日本	97.09	1	90
			日本	98.10	1	80

行政院衛生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二、研究					
01參加PIC/S會員大會年度研討會-42	馬來西亞	PIC/S對於GMP國際協一致化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其每年定期召開年度研討會，針對特定GMP議題進行討論與交流。衛生署已於96年12月公告西藥製劑廠實施國際GMP(即PIC/S GMP)，透過參加PIC/S會員大會暨年度研討會，除掌握醫藥品GMP新趨勢，有助於我國藥品GMP稽查品質的增進與維持。	99.07-99.07	7	1
02參加GMP研討會-42	瑞士	透過參加政府單位與業界共同舉辦之研討會，如FDA/EMA/PDA joint conference，瞭解美國、歐洲、世界其他國家及業界之藥品法規協同化的最新趨勢與內涵，並且針對特定GMP最新協議議題進行討論，如藥廠風險管理、醫用氣體GMP等，參與GMP標準的制定，均有助於我國GMP管理與國際接軌。	99.11-99.11	8	1
03原料藥GMP研習-42	法國	原料藥之品質直接影響藥品之品質，歐盟各國已於2005年實施原料藥之GMP。配合衛生署於97年12月15日公告生物藥品查驗登記應符合原料藥優良製造規範，擬選派稽查員參加PIC/S舉辦之原料藥專家圈研討會，針對原料藥GMP議題及稽查技巧進行研討，加強我國原料藥GMP稽查員之訓練。	99.12-99.12	6	1
04生技藥品分析技術與品質管理研習-4L	美國	參加美國藥劑學家協會(AAPS)主辦之國家生物技術研討會(National Biotechnology Conference)，研習生物技術藥品之最新發展趨勢、分析技術與管理規範等相關議題。研討會內容涵蓋製程管制及生物相似性藥品之管理規範等重要議題，並提供壁報論文展示交流平台。另外，會前或會後有2天訓練課程或1天短期課程供參加者進一步習得相關資訊。本局業務主要為基因工程製劑、荷爾蒙、疫苗及血液製劑等生物藥品，參加此研討會獲取當前生技製藥發展現況與技術法規，將有助於提升國內對新興生技產品之審查檢驗與品質管理。	99.07-99.07	8	1
05美國人體組織庫協會器官保存作業研習(AATB 2010 34th Annual Meeting)-40	美國	1.學習FDA執行人體器官保存庫註冊程序。 2.研習AATB認可美國器官保存庫之程序與標準。	99.09-99.09	6	1
06參加國際性疫苗研發至上市研習課程-42	亞洲地區	3.了解美國人體器官保存業務執行現況 參加國際衛生單位、疫苗產業研發組織所舉辦之國際性研習課程，研習疫苗之最新發展趨勢、分析技術與管理規範等相關議題。在世界衛生組織提出國際間可能爆發大流感及禽流感疫情的警訊後，疫苗產業發展等議題更顯其重要性。此外國內積極進行腸病毒疫苗研發，本局目前執行業務涵蓋疫苗工廠資料、確效資料、查驗登記審查或檢驗，以及上市後檢驗審查，為活絡我國疫苗產業國際交流，促進我國疫苗產業自研發到上市之能力，參加相關研討會獲取當前疫苗發展現況與技術法規，將有助於提升國內對新興疫苗之審查檢驗與品質管理。	99.08-99.08	7	1

食品藥物管理局
—進修、研究、實習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書籍學雜等費	機票手續保險費	合 計		
18	23	23	64	科技發展工作	0
40	17	57	114	科技發展工作	0
43	13	57	113	科技發展工作	0
50	42	60	152	科技發展工作	0
37	35	55	127	科技發展工作	0
46	54	20	120	科技發展工作	0

行政院衛生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7參加國際公定分析化學家協會(AOAC)第124屆年會-42	美國	參加AOAC國際性年會，並發表壁報論文。以研習國際間中草藥及保健食品檢驗之最新發展與研究趨勢，並跟與會專家學者進行交流討論。	99.09-99.09	7	1
08國際公定分析化學家協會(AOAC)研習-6K	美國佛羅里達奧蘭多	參加會議以獲知最新之食品檢驗分析技術及發展趨勢並達成研習新穎食品(如奈米食品)檢驗技術及學術交流與溝通之目的藉由參加訓練課程精進智能為本局成為國家參考實驗室厚植實力。	99.09-99.09	9	1
09食品安全與食因性病原微生物分析研討會及技術研習-6K	美國加州	食品生產型態多元化與流通方式迅速及國際化，單一污染源即可能產生全球性的影響，且多種食因性病原微生物曾被應用作恐怖攻擊的武器，更突顯其在衛生安全及經濟層面的影響，本局乃負責食因性病原微生物檢驗研究之國家參考實驗室，需隨時掌握最新食品安全相關訊息及精進檢驗專業技術。	99.08-99.08	9	1
10美國食品科技學會年會研習-6K	美國芝加哥	藉由參加年會以了解國際間最新檢驗科技之應用與發展趨勢；發表壁報論文，使本局相關研究成果能與國際交流，與各國專家學者交換相關研究意見及心得，以提升本局檢驗技能及國際間知名度。藉由參加訓練課程，學習正確實用的知識能力，可提升本局專業識能及檢驗能力。	99.07-99.07	7	1
11參加奈米科學與技術學會研習(Nanotech Conference & Expo)-4L	美國	Nanotech Conference & Expo由美國Nano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stitute 所舉辦，為全球最大型奈米技術研討會暨博覽會，內容涵蓋奈米技術於各個領域之應用，針對奈米消費性產品(含化粧品及食品)、奈米藥品及奈米體外診斷醫療器材等領域，分別設有技術研討會，另外亦針對奈米材料之安全性評估研究及管理議題舉辦研討會。透過參與該會議，將有助於本局掌握全球奈米科技之發展及管理趨勢，並建立本局與國外專家交流之管道，以落實本局奈米科技計畫之目標。	99.06-99.06	8	1
12奈米食品檢測分析研討會與技術研習-6L	日本	奈米科技是國家重點發展方向之一，本局負責奈米食品、藥品與化妝品之檢驗業務，有必要學習最新檢測技術。	99.06-99.06	14	1
三、實習 13研習高科技醫療器材之測試管理及安全與品質評估模式-29	德國	藉由至歐盟醫療器材權責機構(Notified Body)、認可實驗室及製造廠實地研習，以深入了解歐盟權責機構對醫療器材之管理審查、檢驗測試運作機制，歐盟醫療器材實驗室認可制度及製造廠對於高科技醫療器材產品之安全性及功能性測試、設計管制、製造過程品質管制之現況。	99.09-99.10	9	1

食品藥物管理局
一進修、研究、實習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書籍學雜等費	機票手續保險費	合 計		
38	42	50	130	科技發展工作	0
52	44	50	146	科技發展工作	0
49	25	40	114	科技發展工作	0
54	25	51	130	科技發展工作	0
46	34	59	139	科技發展工作	0
65	20	40	125	科技發展工作	0
69	-	51	120	科技發展工作	0

行政院衛生署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亞太冬季電漿光譜化學研討會(Asia-Pacific Winter Conference on Plasma Spectrochemistry;APWC 2010)6K	中國四川	中國亞太冬季電漿光譜化學研討會議工作小組	電漿光譜分析技術應用於重金屬及特定元素分析已行之多年，亞太冬季電漿光譜化學會議提供各國研究人員技術交流之學術平台，藉由參加會議可以習得先進之分析技術，並可藉此與國際學者技術交流。	99.11-99.11	7	1
02海峽兩岸食品安全業務主管部門專家會議43	大陸地區	大陸衛生部	依據海峽兩岸食品安全協議，增進雙方對於食品安全之溝通及互信。海峽兩岸在協議的基礎上，擴大雙方之聯繫及交流，建立兩岸食品安全制度化處理機制，提昇管理效能，落實「反黑心、嚴把關、有保障」的食品安全管理目標，以維護兩岸人民的健康權益。	99.03-99.03	7	6
03輸入食品查驗業務相關會議及參訪2K	中國大陸	大陸沿海口岸	兩岸進出口往來業務頻繁，並時有黑心食品闖入國內之訊息，了解當地與國內食品進出口查驗業務之異同，有助於輸入食品查驗業務之執行。而建立人員之友好關係及交流管道，亦有助於相關資訊之取得。	99.04-99.09	6	2
04中藥材基原研習及標本收集42	中國大陸	各省份藥材市場、栽培基地、藥園、中醫藥學院等。	國內使用之中藥材，大部分從東亞地區進口，且常有誤用情形，藉觀察東南地區各藥材市場使用藥材種類，瞭解當地與國內藥材使用情形之差異，有助了解國內中藥材發生混用之原因，並可收集各藥材正品或混淆品，以充實本局藥材標本室，作為	99.07-99.07	14	1

食品藥物管理局

畫預算類別表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25	45	50	12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無	
180	270	50	50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無	
50	70	-	120	食品藥物管理業務	無	
32	98	-	130	科技發展工作	無	

行政院衛生署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比對鑑別之用。			

畫預算類別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性支出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1,598,927	-	52,317	174,667	1,825,911
05保健		1,598,927	-	52,317	174,667	1,825,911

品藥物管理局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427,217	-	-	61,181	3,064	491,462	2,317,373
427,217	-	-	61,181	3,064	491,462	2,317,373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藥物食品檢驗局、管制藥品管理局)
(一)	一、通案決議部分 18 項： 針對中央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人事費：國防部主管統刪 20 億元，科目自行調整。 2.油料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海巡署及所屬、教育部所屬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銓敘部及所屬、考選部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客委會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公路總局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20%。 3.委辦費：除原民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部及所屬、「國際合作」之「駐外技術服務」、國防部金馬排雷計畫、經濟部主管之科技支出、中小企業處、智慧財產局及所屬、能源局、商業司、司法院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中選會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陸委會、勞委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海巡署及所屬、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新聞局、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4.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海巡署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教育部主管各學校、國科會所屬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及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司法院主管、立法院、退輔會安養機構、外交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	配合決議事項遵照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藥物食品檢驗局、管制藥品管理局)
	勞委會職訓局、公平會、農委會主管、檔案管理局、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5%。 5.「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及「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除學校、營房、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中央研究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司法院主管、立法院、外交部及所屬、法務部及所屬、總統府、考試院主管、客委會及所屬、農委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家安全會議、體委會、經濟部水利署、國家圖書館及臺中分館不刪外，其餘統刪 5%。	
(二)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入歲出差短高達 1,248 億元，預計債務未償餘額為 4.02 兆元，倘再加計隱藏性負債，則財政黑洞更為嚴重，政府亟須正視財政惡化之嚴重問題，不宜藉種種方式作帳掩飾真相，以避免財政失衡。鑒於民主政治體制之下，為使國家有限資源有效運用，行政部門預算編列和立法部門預算審議實扮演重要角色。因此，謹建議： 1.編製良好預算：政府預算受經濟、政治環境之影響已產生劇烈改變，因此預算決策競爭，各機關即應切實依零基預算之精神檢討所有計畫，審慎決定計畫之優先性及效益性，使資源分配更具彈性及合理，進而降低預算赤字。俗語說：「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完善預算決策是有效能政府之重要一步，如何編製良好預算，實乃行政部門亟須努力之方向。 2.適時適度公開資訊：目前行政部門仍保留傳統心態，變革不易，宜儘速推動組織精簡，政府再造，並主動公開資訊，提高全民參與，方能建立穩固發展之效能政府。	配合決議事項遵照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藥 物 食 品 檢 驗 局 、 管 制 藥 品 管 理 局)
(三)	各主辦機關對於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編列簡略，多屬補助經費，宜依預算編製規範詳細揭露，力求公開透明，並妥慎評估各項業務計畫，撙節支出，俾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率，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本局無是項業務。
(四)	目前已入境而未能獲得合法身分或居留資格之在台流亡圖博難民一百餘人，因長期無法工作而生活陷入困境，建請行政院即依聯合國 1951 年《難民地位公約》(Convention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及 1967 年《難民地位議定書》(Protocol Relating to the Status of Refugees) 之不予遣返原則，以專案方式給予庇護居留，並提供生活上必要之支持與協助，以盡國際人道事務之責任，並維護我國人權立國之形象。	非本局主政業務。
(五)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中有關總預算籌編經過及編定情形，第一項即敘明：「配合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制定預算政策。」，而「啟動愛台 12 項建設」為 6 大施政重點之一，是以，愛台 12 建設應屬重大施政計畫，建請依預算法第 34 條規定，應先行製作選擇方案及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報告，並提供財源籌措及資金運用之說明送立法院備查。各機關單位預算並應列明愛台 12 建設項目。	本案係屬通案性質，擬配合行政院政策廣續辦理。
(六)	1. 行政院應全面清查各機關所屬員工消費合作社體制是否健全，對虧損之員工消費合作社應停止發放各項紅利。 2. 建請未健全體制前，員工消費合作社經營利潤應繳回國庫。	本案係屬通案性質，擬配合行政院政策廣續辦理。
(七)	根據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政府捐助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年必須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 98 年度相關財團法人預算編製過於簡略，內容未完備，限縮立法院預算審議權，爰建請行政院主計處應對財團法人	本局無是項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藥物食品檢驗局、管制藥品管理局)
	預算書之編製訂定完整及一致性之標準，應比照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之預算書表，除主要表外，亦應編製各項明細表，如收支項目明細表及彙總表，以及收入支出（含成本、費用）項目明細表、員工人數及用人費用彙總表、各項費用彙計表等等，以利立法院審議。	
(八)	公務人員之待遇中除公務人員考績獎金外，還編有各種名目之獎金，但由於該等獎金並無法源依據，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各項獎金制度及待遇支給內容，並建請將檢討報告及改進方案送立法院。	本案係屬通案性質，擬配合行政院政策廣續辦理。
(九)	建請行政院、考試院及司法院儘速檢視所屬主管相關法律，將「禁治產」或「禁治產人」修正為「監護」或「受監護宣告之人」。另各種法律中有關消極資格之規定，亦應檢討納入「輔助宣告」之規定。並採整批修法作業方式，使相關法律之修正作業，於期限內得以順利完成。	非本局主政業務。
(十)	國防部花蓮縣秀林鄉佳民村彈藥庫補償金發放存有適法性爭議，已延宕多年未解決，嚴重損害當地人民權益，因本案涉及內政部、法務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國防部等單位業務範疇，行政院應於 98 年 3 月 1 日前召集各部會共同提出解決方案，以維護人民權益。	非本局主政業務。
(十一)	未免政府捐助金額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及日本撤退台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其財產由「公共性」變為「私有性」並避免逃避政府及立法院監督之可能。建請主管之各機關，應要求上述財團法人於半年內修改章程，明訂董監事人員必須有半數以上人員由政府特訂公務人員擔任之。	本局無是項業務。
(十二)	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	非本局主政業務。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藥 物 食 品 檢 驗 局 、 管 制 藥 品 管 理 局)
	實。而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乃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相關經費，就擇定開放民眾釣魚之適當地點，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並儘速完成。	
(十三)	支領退休俸之軍公教人員就任公職、或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職務者，建請應全面進行檢討其薪資制度，以徹底杜絕支領雙薪及淪為酬庸，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	本案係屬通案性質，擬配合行政院政策賡續辦理。
(十四)	針對立法院雖已通過開放漁港及商港港區適當地點，供民眾釣魚，然因為台灣多數港口適合從事釣魚活動之地點並無相關安全防護措施，致民眾垂釣時發生意外事件時有所聞，前該良法美意無法落實。保護人民生命安全乃政府責無旁貸的職責，而提供安全又舒適的港口釣魚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符合行政院所提「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草案」第 4 條所定具有確實指標性，為地方民眾所殷切期盼者，且具有提振景氣效果並有助區域均衡發展，需擴編預算加速辦理者之適用範圍，且可達成該條第 3 項所定：「提升生活環境品質」之目標，建請政府主管機關應編列新臺幣 10 億元，於台灣各個商港漁港擇定開放民眾之釣魚地點，並增設安全防護設施、照明及環境衛生設備，列入為「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特別條例」擴大公共投資之計畫項目，儘速完成。	非本局主政業務。
(十五)	為杜絕退休（退伍、退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中央政府暨其營業與非營業基金持有	本案係屬通案性質，擬配合行政院政策賡續辦理。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藥 物 食 品 檢 驗 局 、 管 制 藥 品 管 理 局)
	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以上及財團法人單位相關支領雙薪爭議，避免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之負責人、經理人等職位，淪為特定人士或主管機關公務員退休轉任之處所，屢遭外界酬庸或利用職權之議，不符社會公平正義原則。為建立一套合理制度，各軍公教人員退休制度之主管機關考試院（銓敘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研考會、國防部、教育部、主計處）於 3 個月內研修相關法制針對退休（伍、職）公務人員（含軍公教）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 20%以上者支領雙薪之法規提出完整配套解決、法制化方案，俾利立法院及全民能完整監督。在完成法制化生效實施前，建請依下列規定辦理，並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1.支領軍公教退休（伍、職）給與人員轉（再）任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及轉投資公司職務者，依該財團法人或轉投資公司薪資標準之規定支給，如該職務之月薪超過委任第 1 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其實支月薪應依該職務薪資標準減去其「所支領月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合計數額或 1 次退休（伍、職）金加上公（軍）保養老（退伍）給付優惠儲蓄存款利息合計數額」後之差額支給之，但依法令停支月退休（伍、職）金及優惠存款利息者，不在此限。2.超過上述支薪標準者，政府對該財團法人及轉投資事業不得編列預算補助或委辦業務。3.支領 1 次退休（伍、職）金未辦理優惠存款（含公保養老給付及軍保退伍給付）或支領資遣費者，不受以上事項之限制。4.3 個月內公布 97 年退休轉任者名單（包括現任機關及職稱、原任機關及職稱、月退俸、現職薪資、優存利息）並送交立法院審議。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藥 物 食 品 檢 驗 局 、 管 制 藥 品 管 理 局)
(十六)	中華民國（台灣）為主權獨立國家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而治，互不隸屬。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國協商或任何兩國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正式官銜」參與，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配合決議事項遵照辦理。
(十七)	中華民國為主權獨立國家。在當前兩岸分治，互不隸屬的特殊情況下，我國政府各級公職人員於兩岸協商或任何兩岸人士官方、非官方場合會面，均應以對等、尊嚴方式參與。如對方以正式官銜出席，我方亦應以正式官銜出席，不應自我矮化損害我國國格。	配合決議事項遵照辦理。
(十八)	根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6 條規定：「與人民權益攸關之施政、措施及其他有關之政府資訊，以主動公開為原則，並應適時為之。」，且第 7 條規定主動公開政府資訊之範圍，應包括書面之公共工程及採購契約、支付或接受之補助。為避免公共工程之辦理過程遭致不當介入，衍生諸多弊端，爰要求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每年度辦理之工程，除辦理程序應公開透明化外，並應於各該機關網站充分公開相關資訊，除採購契約外，亦應包括工程明細項目、施作進度、各年度之預算數、預算之執行情形、具體成效等等，有關中央補助地方之補助款，亦應要求地方政府比照辦理，俾利於全民監督工程品質及經費運用成效。	配合決議事項遵照辦理。
(一)	二、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為能瞭解行政院衛生署及其所屬單位預算之工作績效與預算執行情形，爰此要求該署及其所屬機關，按季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以書面提出專案報告。	98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已按季填報行政院衛生署，併提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暨該委員會各委員書面專案報告。未來，將廣續依決議事項遵照辦理。
	第 3 項 藥物食品檢驗局原列 7 億 3,245 萬 6,000 元，減列「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水電費」4 萬元，其餘均照列，改列為 7 億 3,241 萬 6,000 元。	業依決議事項如數減列。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藥 物 食 品 檢 驗 局 、 管 制 藥 品 管 理 局)
(一)	本項通過決議 1 項： 藥物食品檢驗局身為國家食品安全與國民健康之執掌單位，該局於科技發展工作—食品中有害化學物質之檢驗與研究中編列 3,950 萬元，主要辦理食品農藥殘留監測、食品容器中內分泌干擾物質持久性之檢驗，但對於各國趨勢卻一點也不在意，對雙酚 A 迄今仍未列為危險化學物質，並將限制其使用，加拿大政府已成為世界上第一個限制雙酚 A 使用的國家，特此要求 98 年度凍結 500 萬元，俟向立法院衛生環境及勞工委員會提出報告其研究調查及因應對策後始可動支。	本項決議已經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於本(98)年 5 月 21 日會議審查通過，准予動支，並經立法院於 6 月 29 日以台立院議字第 0984500402 號函復在案。

本 頁 空 白

主辦會計人員：王沫玉



機關長官：康熙洲



